

公司代码：601015

公司简称：陕西黑猫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张林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客观上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署和公司印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网站和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公告文件。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陕西黑猫/本公司/公司	指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黄河矿业	指	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物产集团	指	陕西省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系公司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
龙门煤化	指	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5%。
内蒙古黑猫	指	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能煤业	指	张掖市宏能煤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能昌盛	指	张掖市宏能昌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宏能煤业通过存续分立方式设立。
黄河销售	指	陕西黄河物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丰科技	指	韩城市新丰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疆黑猫	指	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污水处理厂	指	韩城市西咎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运物流	指	陕西华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1%。
黑猫物流	指	陕西黑猫物流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沟煤矿	指	库车金沟煤矿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新疆黑猫持股比例 100%。
金宝利丰	指	库车市金宝利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原乌鲁木齐市金宝利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新疆黑猫持股比例 100%。
黑猫气化	指	韩城市黑猫气化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西黑猫	指	山西黑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捷禄信	指	内蒙古捷禄信煤炭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久运春	指	内蒙古久运春煤炭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建新煤化	指	陕西建新煤化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持股比例 49%。
山西焦煤交易中心	指	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持股比例 0.89%。
中慧物流	指	内蒙古淖尔中慧物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的参股公司，持股比例 10%。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除特别注明外，均指人民币元。
焦炭	指	炼焦煤经过高温干馏获得的可燃固体产物，是一种质地坚硬、多孔、呈银灰色、有不同粗细裂纹的碳质固体块状材料。炼焦煤在焦炭化室中隔绝空气加热至 950-1050℃，经过热解、熔融、黏结、固化和收缩等一系列过程而制得。焦炭是钢铁工业冶炼的燃料和还原剂，主要用于高炉冶炼，在高炉冶炼过程中起着热源，还原剂，支撑物三大作用。
焦粒	指	颗粒较小的焦炭，粒度一般介于 10mm-30mm。
焦煤/主焦煤	指	一种结焦性较强的煤，挥发分一般在 16%-28% 之间；加热时能产生热稳定性很高的胶质体，单独炼焦时生成块度大、裂纹小、抗碎强度高、耐磨强度也很高的焦炭。
电石	指	碳化钙，重要的基本化工原料，主要用于产生乙炔气。也用于有机合成、氧炔焊接等。

原煤	指	采掘出的毛煤经筛选加工去掉矸石、黄铁矿等后的煤。
精煤	指	原煤送入洗煤厂，经过洗煤，清除煤中的无机物质，降低煤的灰分和硫分，改善煤质，变成精煤。
煤泥	指	煤粉含水形成的半固体物，是煤炭生产过程中的一种产品。
中煤	指	从原煤中分离出来的煤矸石和精煤的混合物。
焦炉煤气	指	又称焦炉气，是指焦煤在炼焦炉中经高温干馏后，产出焦炭和焦油等产品的同时所产生的一种可燃性气体，是炼焦工业的副产品。
粗苯	指	由多种芳烃和其他化合物组成的复杂混合物，主要组分有苯、甲苯、二甲苯及三甲苯等。苯是重要的有机合成工业的基础原料，主要用于合成橡胶、工程塑料、合成纤维、合成医药、合成染料等。
焦油/煤焦油	指	煤炭干馏时生成的具有刺激性臭味的黑色或黑褐色粘稠状液体。主要是由芳香烃组成的复杂混合物。煤焦油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主要用于加工生产改质沥青、轻油、酚油、萘油、蒽油等产品。
合成氨	指	由氮和氢在高温高压和催化剂作用下直接合成，别名液体无水氨，分子式为 NH_3 。合成氨主要用于生产硝酸、尿素和其他化学肥料，还可用作医药和农药的原材料。
合成氨解析气	指	合成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种气体，主要成分为甲烷、氢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其中甲烷含量约为 40-45%，可作为生产甲醇的原料。
尿素	指	由碳、氮、氧、氢组成的有机化合物，分子式为 $\text{CO}(\text{NH}_2)_2$ ；具有易保存、使用方便、对土壤的破坏作用小的特点，是目前使用量较大的一种化学氮肥。
甲醇	指	结构最为简单的饱和一元醇，化学式 CH_3OH 。又称“木醇”或“木精”，是无色有酒精气味易挥发的液体，具有类似酒精的气味，有毒。甲醇是生产醋酸、甲醛、甲基丙烯酸甲酯、甲胺、硫酸二甲酯等的原料；是精细化工与高分子的主要原料；是新一代的能源替代品。
甲醇弛放气	指	甲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尾气，主要成分是氢气、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氮气、甲烷等气体，其中氢气含量约为 70%-75%。
BDO	指	1,4-丁二醇（BDO）是一种饱和碳四直链二元醇，是甲醇系列产品链的产品之一，是一种重要的基本有机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广泛用于溶剂、医药、聚氨酯、纤维、工程塑料、化妆品、增塑剂、固化剂、农药等领域。
LNG	指	液化天然气的简称，是天然气经超低温（ -162°C ）加压液化形成，主要成分是甲烷，分子式为 CH_4 。
循环经济产业链	指	在同一产业或者不同产业中，以资源循环为手段，以价值增值为导向，以满足用户的物质和环境需求为目标，依据技术逻辑联系和时空布局形成的上下关联的链式企业组织模式。这种产业链通过“原料—产品—废物—原料”的循环过程，将上一个产业（企业）排出的废物作为下一个产业（或企业）的原料，在具有市场、技术或资源关联的产业（或企业）之间形成链条，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共赢的目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陕西黑猫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anxi Heimao Cok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aanxi Heima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林兴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斌	樊海笑
联系地址	陕西省韩城市黄河矿业大楼证券部	陕西省韩城市黄河矿业大楼证券部
电话	0913-5326936	0913-5326936
传真	0913-5326903	0913-5326903
电子信箱	heimaocoking@126.com	heimaocoking@126.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陕西省韩城市煤化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陕西省韩城市黄河矿业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5400
公司网址	http://www.heimaocoking.com/
电子信箱	heimaocoking@126.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陕西省韩城市黄河矿业大楼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陕西黑猫	601015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114,532,523.01	12,571,298,953.64	12,571,298,953.64	-2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82,599.50	436,008,746.10	436,130,017.58	-11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523,952.73	435,821,873.77	435,821,873.77	-11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995,002.82	-59,611,512.54	-59,606,885.77	1,514.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68,344,098.03	8,796,491,761.55	8,747,205,955.98	-9.41
总资产	21,175,649,557.51	21,463,775,429.58	21,353,461,867.32	-1.34

说明：2023年5月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金宝利丰，追溯调整2022年相关数据。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0.21	-11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0.21	-1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5.02	5.01	减少5.7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1	5.02	5.01	减少5.7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会计数据说明

(1)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7.50%，主要原因是：公司焦炭及化工产品销量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2)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14.70%，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整体毛利率下滑，导致利润同比下降。

(3)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14.35%，主要原因是：本期净利润同比下降。

(4)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4.15%，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5) 本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上年同期末下降 9.41%，主要原因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金宝利丰引起的变化及本期现金分红所致。

(6) 本期末总资产比上年同期末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金宝利丰引起的变化及本期现金分红所致。

2、主要财务指标说明

(1) 本期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114.29%，主要原因是：本期净利润同比减少。

(2) 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114.29%，主要原因是：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3)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5.7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本期净利润同比减少。

(4) 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5.7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59,284.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49,016.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8,821.1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149,70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575.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5,143.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785.28
合计	-1,558,646.7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属于焦化行业，主营业务为焦化产品、煤化工产品和煤炭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产业链为生产模式，主要产品包括焦炭、甲醇、合成氨、LNG、BDO 和精煤等。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1.焦炭主要用于高炉冶炼钢铁或其他金属，在高炉冶炼过程中起着热源、还原剂、支撑物三大作用。

2.甲醇主要用于生产甲醛、醋酸、甲基丙烯酸甲酯、甲胺、硫酸二甲酯、二甲醚等多种产品，是精细化工与高分子的主要原料；也是新一代的能源替代品，还可制烯烃和丙烯。

3.LNG 主要用作生活及工业燃气、汽车燃料，也可用作加工转化成合成氨、合成甲醇、合成有机、合成化工等工业的原料气。

4.合成氨主要用于生产硝酸、尿素和其他化学肥料，还可用作医药和农药的原材料。

5.BDO 主要用于溶剂、医药、聚氨酯、纤维、工程塑料、化妆品、增塑剂、固化剂、农药等领域。

6.精煤是焦化厂原料用煤，主要用于炼制焦炭。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以煤炭为基础，以化产为核心，按照焦、气、化联产的技术路线打造循环经济产业链。原料煤采购以煤矿直供和贸易商供应相结合；焦炭的销售为以长协战略合作钢铁厂稳定采购为主、辅以贸易商灵活补充的模式；精煤、甲醇、合成氨、LNG、BDO 等其他煤炭和化工产品销售模式为价格透明、公平竞标、先款后货的模式。

（三）行业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受经济形势、行业和市场等因素影响，焦炭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下跌趋势，销售价格持续下滑，化工产品销售价格亦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焦化企业仍难摆脱当前的困难局势，盈利能力同比骤降，大多数焦企出现亏损。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循环经济产业链较为完善的企业之一。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如下：焦炭产能为 780 万吨/年、甲醇产能为 60 万吨/年、合成氨产能为 48 万吨/年、LNG 产能为 25 万吨/年、BDO 产能为 6 万吨/年、原煤产能为 180 万吨/年。焦炭生产能力已跻身全国前列，甲醇、LNG、合成氨、BDO、精煤等产能较小。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势

公司较早从资源综合利用角度着手布局循环经济。公司以煤炭为基础，以煤化工产品为核心，按照焦、气、化联产的技术路线打造循环经济产业链：开采煤炭，利用洗精煤炼焦生产焦炭，焦炉煤气回收煤焦油、粗苯等初产品净化后供应生产甲醇、液氨、LNG、BDO（1,4-丁二醇），洗煤副产品煤泥、中煤用于锅炉生产蒸汽，锅炉灰渣制砖，治理后的污水回用生产系统用

于洗煤、熄焦。整个产业链“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的循环过程较为完整，提高了企业的经济效益，实现了经济效益与环境保护的双赢。

2、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地韩城市毗邻山西省，周边地区拥有丰富的焦煤资源，为公司提供了充足的原材料供应保障，降低了原材料的运输成本。公司所在韩城市龙门生态工业园区为国家级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拥有煤炭、冶金、电力、炼焦、化工等企业，不同的企业、行业之间通过循环经济形成了共享资源和产业组合，园区中拥有提供煤炭的上游企业和消费焦炭的大型钢铁企业，为公司的规模化发展提供了充分的空间，为公司的原材料供给和产品销售提供了可靠的保证。子公司内蒙古黑猫所在地更加靠近蒙古国、华北、华东等原料产地及主要产品销售区域，运输成本更低。子公司宏能煤业所在地为甘肃张掖，其客户相对稳定，所产的煤炭主要就地销售。

3、管理优势

公司决策层在战略制定方面具有前瞻性和全局性，是国内最早一批以循环经济的方式打造煤焦化产业链的独立焦化企业之一。公司通过投资建设内蒙古黑猫项目、收购宏能煤业、设立新疆黑猫并向上游资源拓展，在进一步增加产量、降低成本、获取资源的同时，充分发挥规模优势和产业链集中优势，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以适应未来市场竞争的需要。公司实行数字化管理，管理成本持续下降。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上半年，我国焦炭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下跌趋势，焦炭价格进行了多轮下调。二季度，随着钢材价格持续走弱，对焦炭的需求持续减弱，公司焦炭售价降幅较大；主要化工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比下降，煤炭产品产销量有所增加。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91.15 亿元，同比下降 27.5%，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0.64 亿元，同比下降 114.7%。

上半年，公司生产焦炭 332.75 万吨，同比上升 0.02%，销售焦炭 308.96 万吨，同比下降 5.34%；生产甲醇 15.12 万吨，同比上升 2.18%，销售甲醇 12.47 万吨，同比上升 6.3%；生产焦油 12.05 万吨，同比上升 0.6%，销售焦油 12.04 万吨，同比下降 2.78%；生产粗苯 3.82 万吨，同比上升 2.63%，销售粗苯 3.72 万吨，同比上升 0.01%；生产合成氨 14.47 万吨，同比下降 11.62%，销售合成氨 13.62 万吨，同比下降 13.91%；生产 1,4 丁二醇（BDO）2.72 万吨，同比下降 7.64%，销售 1,4 丁二醇（BDO）2.64 万吨，同比下降 6.05%；生产 LNG 7.25 万吨，同比上升 7.56%，销售 LNG 6.98 万吨，同比上升 6.12%；生产精煤 36.17 万吨，同比上升 9.44%，销售精煤 37.15 万吨，同比上升 18.73%。

在煤炭业务方面，为加快公司在新疆的战略布局，新疆黑猫于 5 月收购了金宝利丰 100% 股权，未来将能够更加有效保障新疆黑猫项目生产所需原材料供应。宏能煤业办理完成了产能由 90 万吨/年核增至 180 万吨/年的手续，并于 6 月取得新的采矿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114,532,523.01	12,571,298,953.64	-27.50
营业成本	8,842,811,988.84	11,536,245,186.60	-23.35
销售费用	49,511,582.63	38,229,158.98	29.51
管理费用	125,258,949.72	102,587,585.09	22.10
财务费用	151,958,028.30	140,008,759.37	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995,002.82	-59,611,512.54	1,514.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705,432.82	-127,329,023.76	-39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74,692.76	207,248,916.62	-204.4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7.50%，主要原因是公司焦炭及化工产品销量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23.35%，主要原因是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9.51%，主要原因是本期内蒙古黑猫运杂费、职工薪酬、折旧等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2.10%，主要原因是本期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8.53%，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利息费用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4.15%，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91.41%，主要原因是本期以现金收购金宝利丰 100%股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04.45%，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债务本息、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40,577,541.10	10.58	2,027,832,208.16	9.45	10.49	
应收款项	503,117,732.01	2.38	1,021,944,164.35	4.76	-50.77	主要是本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同比减少
存货	1,672,865,053.66	7.90	2,114,675,226.45	9.85	-20.89	本期末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	2,115,810,433.36	9.99	1,893,210,167.57	8.82	11.76	
固定资产	10,853,697,595.89	51.26	11,140,874,476.24	51.91	-2.58	
在建工程	1,559,702,853.72	7.37	1,281,522,109.08	5.97	21.71	本期内蒙古黑猫3#焦炉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50,793,598.65	0.24	56,704,276.23	0.26	-10.42	
无形资产	1,769,277,833.07	8.24	1,569,936,605.06	7.31	12.70	
短期借款	1,784,819,027.80	8.43	2,220,387,598.06	10.34	-19.62	
合同负债	657,653,265.65	3.11	471,969,152.48	2.20	39.34	本期预收焦炭款增加
长期借款	1,280,930,000.00	6.05	759,940,000.00	3.54	68.56	本期并购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2,139,422.48	0.01	1,314,563.18	0.01	62.75	本期租赁办公楼费用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中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2,115,810,433.36	1,893,210,167.57	222,600,265.8	11.76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库车市金宝利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及制品销售	是	收购	55,309.04	100%	是		新疆黑猫自有资金				-314.97	否	2023年5月2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合计	/	/	/	55,309.04	/	/	/	/	/	/		-314.97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内蒙古黑猫	焦化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288,734.67	100%	637,379.22	187,129.81	218,517.16	-31,166.03
龙门煤化	焦炭、煤气、煤焦油、LNG、甲醇、粗苯、硫铵、合成氨、尿素生产与销售。	385,000	55%	825,411.80	487,050.23	475,153.61	-12,648.13
黄河销售	焦炭的销售	5,000	100%	345,297.30	27,453.30	653,580.60	611.31
宏能煤业	煤炭开采	40,000	100%	224,420.94	46,867.64	44,348.49	15,424.61
宏能昌盛	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	6,000	100%	35,276.30	5,992.53	12,527.63	-7.47
新疆黑猫	炼焦、煤炭及制品的销售、化工产品销售	60,000	100%	76,264.33	-30,366.20	-	-1,153.10
建新煤化	煤炭开采；洗精煤生产和销售。	87,522	49%	413,419.12	277,612.78	155,773.40	48,338.0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工信部、应急管理部、国家能源局及地方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近年来，为了严格规范和稳步促进煤化行业的发展，淘汰落后产能，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国家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了《焦化行业规范条件》、《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重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该等政策在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煤化工产业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动态更新石化化工行业鼓励推广应用技术和产品目录等方面起到现实指导作用。按照国家产业政策，新建项目应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的要求和生态环境部的要求确定生产工艺与装备。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网站公示的《陕西省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以下简称《整改方案》），要求2024年10月底前，将炭化室高度4.3米及以下焦炉列入落后产能淘汰计划，完成焦炉拆除工作，总体达到验收条件。公司本部两座高度为4.3米的捣固焦炉（合计年焦炭生产能力120万吨）在上述整改范围内。在4.3米焦炉整改拆除的过程中，公司的焦炭产能或将受到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另外，若公司在经营中未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或因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发生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做出相应调整，则可能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较大影响，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主要产品价格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焦化产品、煤化工产品和煤炭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焦炭、甲醇、LNG、合成氨、BDO、精煤等。公司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为钢铁企业、化工企业和其他冶炼企业等，该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其上下游行业需求的影响较大。此外，不同地区的客户对焦炭技术指标有不同要求，产品价格将可能根据销售区域出现区域价格差异，在价格走势上可能会存在较大波动。如宏观经济出现萎缩，或者客户所在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需求出现下滑，则可能影响该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公司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焦炭的主要原材料为精煤，精煤是由原煤洗选而成，受宏观经济及煤炭市场影响。若未来国内原煤供应价格及供应量发生较大波动时，将对公司生产成本直接造成影响。国内煤炭资源主要为动力煤，炼焦煤资源相对匮乏并且分布不均；此外，陕西省炼焦煤以高挥发分气煤为主，优质炼焦煤资源紧缺；同时近年来国家提高了煤矿开采的准入门槛，对大量规模小的煤矿进行了关停并转，进行资源整合。在这一转型过程中，煤炭供应量和煤炭价格可能出现较大波动，则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计划和经营业绩。

4、环境保护责任风险

公司已形成了“煤炭开采—洗煤—炼焦—化产回收—焦炉煤气制甲醇、合成氨、LNG、BDO—煤泥、中煤制蒸汽自供—灰渣制砖”的产业链，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废水零排放，废渣得到回收利用，三废排放指标达到环保部门的排放标准。但公司所从事的煤化工、煤炭开采洗选业务属于国家环保部门的重点管控行业，随着更加严格的环保法律和法规的颁布，对于公司环保升级的投入也越来越高。若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环保要求或者发生重大环境污染责任事件，可能面临包括罚款、赔偿损失、停产整改等环保处罚，对公司声誉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在执行环境保护的新政策和标准时将承担更多的成本费用和资本性支出，也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5、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煤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中存在较多危险源。部分原料、半成品或产成品、副产品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有发生煤气、甲醇、粗苯、LNG 等泄漏或其他安全事故的隐患，可能造成燃烧、爆炸、使人中毒或窒息等事故。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比较复杂，生产设备操作难度较大，如操作人员因疏忽、违规等出现操作失误，或者生产厂区遭受雷电、大风等意外事件，或者设备出现意外故障等，可能会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子公司宏能煤业在煤炭采掘过程中也可能出现煤与瓦斯突出、冒顶、坍塌等安全风险，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若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同类企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公司存在可能因政府要求区域行业整顿，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6、产品与服务质量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销售合同的要求组织生产，并在质保期内对产品实行质量保证政策。如果公司的产品达不到客户合同要求，或者未能按期交货，则公司将因此而招致诉讼和索赔，影响公司声誉、品牌及公司经营业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3-06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3-03-0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2 项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04-20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3-04-2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 项议案，否决《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5-23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3-05-2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收购控股股东所持金宝利丰 100% 股权的议案》1 项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本部、子公司龙门煤化、内蒙古黑猫和宏能煤业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监控排污企业名单。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排污企业	工序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许可排放量 (t)	实际排放量 (t)	超标排放情况
陕西黑猫	焦化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8	92.16	33.26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270	89.67	无
		颗粒物	连续排放		65.16	7.74	无
	锅炉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3	56.54	2.00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80.77	23.86	无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6.16	2.08	无
龙门煤化	焦化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4	180	66.45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900	276.8	无
		颗粒物	连续排放		90	12.95	无
	锅炉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1	289.43	4.39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413.47	40.28	无
		颗粒物	连续排放		82.69	2.79	无
内蒙古黑猫	焦炉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5	95.62	19.05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434.76	119.58	无
		颗粒物	连续排放		22.27	3.82	无
	锅炉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1	105.82	18.03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143.68	53.57	无
		颗粒物	连续排放		25.1	8.74	无
宏能煤业	锅炉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1	51.81	0	无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52.83	0	无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0.79	0	无

备注：报告期内，宏能煤业锅炉已拆除。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污染物	主要防污设施
废气	主要采用：1、脱硫：针对不同的生产线和工段选用湿法脱硫、半干法脱硫或干法脱硫；2、脱硝：低氮燃烧+SCR 脱硝或 SNCR 脱硝；3、水蒸气回收：锅炉余

	热回收、上升管余热回收、初冷器三段式余热回收、干熄焦余热回收；4、尾气：尾气洗净塔、挥发性有机物（VOCs）回炉燃烧治理设施（负压回收）。
粉尘	根据不同的工段及工艺设计，除尘设施主要有：封闭原煤棚、封闭精煤棚、封闭焦仓，配备防风抑尘网、喷洒水系统及雾炮机等除尘系统；折流板除尘、布袋除尘；双集气管高压氨水无烟装煤系统；地面除尘站等。
废水	每个生产厂区根据工段及工艺设计，对生产和生活用水均进行回收利用，主要废水处理设施有：生化处理站、废水深度处理站、废水提盐利用系统、内部污水处理厂、矿井水处理站及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全部经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生产系统。
固废及危废	1、洗煤工序：煤矸石送往热动力系统进行掺烧、或制砖及建筑骨料；2、热动力工序：废渣、布袋除尘产生的灰进行制砖；3、焦化工序：焦油渣、生化污泥、煤尘、焦尘等固体废物均送往煤场配煤；4、化工工序：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转移时按要求办理转移联单。
噪声	对于产生噪声较大的设备加设消音器或隔声箱。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龙门煤化、内蒙古黑猫、宏能煤业已建成项目均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均已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和竣工环保验收批复，并依法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龙门煤化、内蒙古黑猫、宏能煤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均坚持统一领导、协调联动，快速反应、科学处置，保障有力的原则应对突发环境事件。预案主要分总则、组织指挥体系、监测预警和信息报告、应急响应、后期工作、应急保障、附则等部分。均在当地政府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龙门煤化、内蒙古黑猫、宏能煤业均已按照相关要求编制执行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外部专业机构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及时报送政府环保部门并在环境监测信息平台网站进行公示，并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严格按照方案要求定期检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本部因新的干法脱硫脱硝设施投运碰口造成污染物超标排放及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生产报表与实际生产不相符，收到韩城市生态环境局 2 起行政处罚，分别罚款金额 20 万元；龙门煤化因烟气脱硫脱硝设施更换脱硝催化剂停运造成污染物超标排放等环保问题，收到韩城市生态环境局 4 起行政处罚，分别罚款金额 10 万元；内蒙古黑猫因脱硝设施技改导致超标排放，收到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 1 起行政处罚，罚款金额 11 万元。上述罚款公司及子公司已全

部缴纳完毕，相关主管部门均已出具证明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以上环保处罚事项公司采取了积极的整改措施，问题及时得到整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龙门煤化、内蒙古黑猫、宏能煤业均按照相关要求在醒目位置安装环境数据实时显示屏，实时公示污染物名称、实际排放浓度、联系人、电话等信息，并在国家重点排污许可信息平台网站公布排污许可季度和年度执行情况，均安装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公示栏，公布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执行情况。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丰科技、污水处理厂、华运物流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确保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加强各生产单位生产、安全、环保管理工作，结合碳管理领域的特点和特殊要求，完善内部能源管理和能效指标考核和能耗评价体系，持续开展能源测定评估，遵循系统管理原则，建立起完整、有效的管理体系。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牢固树立“抓生产必须抓环保”的思想，明确责任分工，抬高工作标杆，切实抓好落实；认真学习新的排放标准和政策，按照排放指标要求，持续精细化管理、规范化操作；切实落实公司关于环保工作的新理念、新要求，夯实全员环保责任，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 CEMS 烟气在线监测系统管理制度》

《环境保护统计管理制度》《环保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环保“三废”管理制度》《环保清洁生产管理制度》，从环境管理、环境监测、环境保护等方面开展具体工作。开展多方面的节能措

施，节电、节油、节气及月度经济责任制考核；开展多项设备、技术、工艺改造，减少能源消耗，提高能效，通过减少能耗实现削减二氧化碳排放；增加企业员工的减排低碳意识，从节能降耗小事做起。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监高的股东李保平（已离任）、张林兴	详见注 1	详见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黄河矿业、实际控制人李保平	详见注 2	详见注 2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1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 5% 以上股东物产集团	详见注 3	详见注 3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2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黄河矿业、实际控制人李保平	详见注 4	详见注 4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3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 以上股东物产集团	详见注 5	详见注 5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4
	其他	控股股东黄河矿业	详见注 6	详见注 6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5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7	详见注 7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6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8	详见注 8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7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黄河矿业、间接控股股东四平旭升、实际控制人李保平	详见注 9	详见注 9	是	是	不适用	详见注 2

【注 1】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李保平（已离任）、张林兴承诺在任职期间：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在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4）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承诺一经作出，即构成承诺方对公司不可撤销的单方义务，且不得因承诺方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日至承诺方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负责监督承诺方按照本承诺函的内容履行。除遵守上述承诺之外，上述各方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流通的其他限制性规定。若违反承诺时，上述各方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按照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其进行的处罚和制裁。凡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股份的，一律视为其对公司的违约，应按照每笔减持金额的 20% 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注 2】控股股东黄河矿业、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声明，本公司/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黑猫焦化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形成或可能形成竞争业务的情形。本公司/本人承诺，无论是否获得黑猫焦化许可，不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黑猫焦化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避免本公司/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黑猫焦化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形成或可能形成竞争的业务；将不进行或不增加与黑猫焦化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投资，以避免对黑猫焦化的主营业务形成新的或更进一步的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本公司/本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黑猫焦化主营业务形成或可能形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黑猫焦化，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黑猫焦化。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不利用持有黑猫焦化股份的股东地位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黑猫焦化及黑猫焦化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保证、声明，本公司/本人同意由此获得的相关收入/所得均归黑猫焦化所有，同时承担由此给黑猫焦化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或成为黑猫焦化股东或拥有其他资本或非资本

因素控制权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本公司/本人特作如上承诺、保证和声明，同时本公司/本人保证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本人近亲属遵守上述承诺、保证和声明。

【注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物产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黑猫焦化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形成或可能形成竞争业务的情形。本公司承诺，无论是否获得黑猫焦化许可，不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黑猫焦化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避免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黑猫焦化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形成或可能形成竞争的业务；将不进行或不增加与黑猫焦化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投资，以避免对黑猫焦化的主营业务形成新的或更进一步的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本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黑猫焦化主营业务形成或可能形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黑猫焦化，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黑猫焦化。本公司保证将不利用持有黑猫焦化股份的股东地位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黑猫焦化及黑猫焦化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保证、声明，本公司同意由此获得的相关收入/所得均归黑猫焦化所有，同时承担由此给黑猫焦化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或成为黑猫焦化股东或拥有其他资本或非资本因素控制权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本公司特作如上承诺、保证和声明，同时本公司保证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遵守上述承诺、保证和声明。

【注 4】控股股东黄河矿业、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利用拥有的股东权利或实际控制能力操纵、指使黑猫焦化或者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黑猫焦化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黑猫焦化及黑猫焦化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黑猫焦化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必要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交易行为的透明度，切实保护黑猫焦化及其他股东利益，并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赔偿由此给黑猫焦化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并愿意接受相关主管部门给予的处罚/处理措施。上述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黑猫焦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

【注 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物产集团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公司持有黑猫焦化股权期间，本公司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本公司的股东地位或实际影响能力操纵、指使黑猫焦化或者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黑猫焦化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黑猫焦化及黑猫焦化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黑猫焦化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必要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交易行为的透明度，切实保护黑猫焦化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赔偿由此给黑猫焦化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并愿意接受相关主管部门给予的处罚/处理措施。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黑猫焦化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注 6】控股股东黄河矿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对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

如黑猫焦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过程中公开发布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黑猫焦化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应当在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启动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并公告回购方案及具体实施办法。届时，本公司同意按照下列价格和时间全部回购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 (1) 回购价格：回购义务触发时点的二级市场价格；
- (2) 回购行为需在回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之内完成。

若黑猫焦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过程中公开发布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因此致使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投资者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

- (1) 若黑猫焦化进行现金分红的，可以由黑猫焦化直接或申请红利发放机构扣划本公司应分得的红利作为赔偿金；
- (2) 黑猫焦化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将本公司所持黑猫焦化全部股票采取限售措施直至赔偿责任依法履行完毕；
- (3) 黑猫焦化依据本承诺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直接卖出本公司所持黑猫焦化股票，或申请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冻结并拍卖本公司所持黑猫焦化股票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具有不可撤销的法律效力。

【注 7】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届时，本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开盘前或当日申请公司股票停牌，并在1个月内公告股票回购方案及具体实施办法。该等股票回购方案必须满足如下回购价格和回购时间的要求：

- (1) 回购价格：回购义务触发时点的二级市场价格。
- (2) 回购行为需在回购公告发布之日起30个交易日之内完成。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效的司法裁决文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公司回购新股不影响投资者对本公司的民事索赔。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同意证券监管机构依据本承诺函对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任何处罚或处理决定。

【注8】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对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

- (1)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过程中公开发布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因此致使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对投资者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 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若持有公司股份，则在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可以由公司直接或申请红利发放机构扣划承诺人应分得红利的50%作为赔偿金；若不持有公司股份，则以上市后承诺人从公司累计获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50%作为赔偿金。

(3) 本承诺一经作出，即构成承诺人对公司不可撤销的单方义务，且不得因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1) 本公司（或本人）将根据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按照陕西黑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配股价格和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本次配股方案确定的本公司（或本人）可获得的配售股份；

(2) 本公司（或本人）用于认购配售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本公司（或本人）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公司（或本人）认购本次配股项下可配售股份，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或股份代持的情形；

(3)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若本次配股方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股份；

(4) 本公司（或本人）将在本次配股获得陕西黑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履行上述承诺。

【注 9】 控股股东黄河矿业、间接控股股东四平旭升、实际控制人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做出关于进一步避免与陕西黑猫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本人/本公司控制的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洗选业务、韩城市枣庄实业有限公司煤炭开采与销售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外，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所从事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

活动。

(2) 本人/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已向上市公司作出的相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5 年内，将协同黄河矿业的其他股东，完善枣庄实业的煤炭开采与销售业务、黄河矿业的煤炭洗选业务资产权属及经营许可资质，并在相关资产盈利后，积极促使将相关资产以增资、转让控制权或出售等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在前述资产注入无法实现时，采取通过委托管理、股权处置、资产重组、业务调整、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等多种方式解决黄河矿业或其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3) 本人/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未来上市公司拓展其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将停止经营相关竞争业务或在不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将该同业竞争的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或者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诚信状况不良记录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0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以下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6）、《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报告的公告》（2023-018）、《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2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枣庄实业原煤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以下公告：《关于增加公司代理销售枣庄实业原煤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3-047）、《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48）、《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4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收购控股股东所持金宝利丰 100% 股权的议案》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收购控股股东所持金宝利丰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3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33）、《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收购控股股东所持金宝利丰 100% 股权的补充公告》（2023-035）、《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38）。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2023-041）、《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52）。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893,972,001.4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369,128,572.4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369,128,572.4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到期担保未出现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形。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除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并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后根据当前宏观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上交所申请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经审定，上交所同意公司申请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受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2023-010）、《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2023-015）、《关于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公告》（2023-026）、《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的决定》（2023-030）等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新疆黑猫与库车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框架协议》，就拟在库车开发区新建煤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及配套煤矿开采项目达成合作意向。新疆黑猫完成对控股股东黄河矿业所持金宝利丰 100%股权收购，并就本次交易涉及的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安排作了约定。收购金宝利丰股权，为新疆黑猫的发展打下基石、铺平道路，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签订重大投资协议的公告》（2023-029）、《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收购控股股东所持金宝利丰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32）、《关于子公司新疆黑猫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2023-041）。

3.报告期内，宏能煤业完成了产能核增手续（由 90 万吨/年核增至 180 万吨/年），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宏能煤业产能核增的公告》（2023-0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2,6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陕西黄河矿业 (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0	922,028,420	45.14	0	质押	248,5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陕西省物资产业 集团总公司	0	223,963,804	10.97	0	无	0	国有法人
李保平	0	47,320,000	2.32		质押	33,119,300	境内自然 人
长城(天津)股 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一 长城国泰一高 端装备并购契 约型私募投资 基金	0	46,672,509	2.29	0	无	0	其他
李光平	0	30,420,000	1.49	0	质押	21,290,958	境内自然 人
张林兴	0	25,350,000	1.24	0	质押	17,742,465	境内自然 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 证煤炭等权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59,673	10,554,856	0.52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中 证1000指数增 强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	7,980,851	7,980,851	0.39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0,854	7,260,342	0.36	0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1,600	4,783,947	0.2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2,028,420			人民币普通股	922,028,420		
陕西省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	223,963,804			人民币普通股	223,963,804		
李保平	47,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320,00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46,672,509			人民币普通股	46,672,509		
李光平	30,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20,000		
张林兴	25,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554,856			人民币普通股	10,554,85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980,851			人民币普通股	7,980,8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60,342			人民币普通股	7,260,34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783,947			人民币普通股	4,783,94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李保平与自然人股东李光平系兄弟关系。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光平、张林兴同时系公司控股股东黄河矿业的股东并担任董事职务。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0,577,541.10	2,027,832,208.16
应收票据	45,447,048.36	16,476,011.77
应收账款	87,549,421.64	115,949,477.89
应收款项融资	39,113,367.39	530,899,347.80
预付款项	327,096,342.86	355,548,361.59
其他应收款	3,911,551.76	3,070,965.30
存货	1,672,865,053.66	2,114,675,226.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042,970.42	16,742,970.42
其他流动资产	69,599,749.40	83,569,620.19
流动资产合计	4,497,203,046.59	5,264,764,189.5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3,112,175.00	13,265,219.44
长期股权投资	2,115,810,433.36	1,893,210,16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5,399.11	2,695,399.11
固定资产	10,853,697,595.89	11,140,874,476.24
在建工程	1,559,702,853.72	1,281,522,109.08
使用权资产	50,793,598.65	56,704,276.23
无形资产	1,769,277,833.07	1,569,936,605.06
商誉	1,744,566.20	1,744,56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20,657.88	37,865,23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891,398.04	201,193,19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78,446,510.92	16,199,011,240.01
资产总计	21,175,649,557.51	21,463,775,429.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4,819,027.80	2,220,387,598.06
应付票据	3,203,721,543.02	3,185,521,646.30
应付账款	1,574,530,316.74	1,407,377,562.66
合同负债	657,653,265.65	471,969,152.48
应付职工薪酬	106,831,436.67	121,764,871.51
应交税费	41,789,435.77	68,001,417.86
其他应付款	143,484,868.62	379,854,443.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6,171,377.16	1,272,121,321.29
其他流动负债	104,443,680.59	76,817,871.16
流动负债合计	8,963,444,952.02	9,203,815,884.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0,930,000.00	759,940,000.00
租赁负债	2,139,422.48	1,314,563.18
长期应付款	730,504,122.88	409,229,525.82
预计负债	16,844,047.60	23,606,979.68
递延收益	16,365,131.52	17,429,605.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6,782,724.48	1,211,520,673.88
负债合计	11,010,227,676.50	10,415,336,558.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42,497,639.00	2,042,497,639.00
资本公积	3,513,892,804.77	4,066,983,204.77
其他综合收益	-1,808,545.86	-1,817,279.05
专项储备	3,706,664.50	10,440,297.81
盈余公积	301,895,933.18	301,895,933.18
未分配利润	2,108,159,602.44	2,376,491,96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68,344,098.03	8,796,491,761.55
少数股东权益	2,197,077,782.98	2,251,947,10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65,421,881.01	11,048,438,87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75,649,557.51	21,463,775,429.58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3,867,619.98	1,003,910,535.09
应收票据	34,815,201.56	470,951.77
应收账款	218,520,009.16	46,330,597.51
应收款项融资	10,934,241.89	10,814,241.89
预付款项	32,677,432.14	44,705,960.30
其他应收款	2,940,281,368.22	2,544,926,291.82
存货	236,177,234.18	266,211,21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299,056.61
流动资产合计	4,421,273,107.13	3,925,668,847.4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669,918,840.53	7,926,316,523.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5,399.11	2,695,399.11
固定资产	1,083,253,851.11	373,948,898.69
在建工程	23,364,333.92	16,833,979.18
使用权资产	7,621,629.16	12,702,715.26
无形资产	77,701,056.44	45,478,73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7,345.66	1,382,79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738.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65,962,455.93	8,379,706,792.24
资产总计	13,287,235,563.06	12,305,375,63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4,400,527.79	764,002,174.44
应付票据	1,670,000,000.00	1,87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7,071,130.30	123,783,232.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20,634,123.27	318,954,019.10
应付职工薪酬	22,799,106.85	23,043,026.21
应交税费	4,189,530.61	9,835,826.95
其他应付款	9,468,735.46	585,247,955.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477,709.17	422,542,486.47
其他流动负债	229,631,192.08	41,923,834.62
流动负债合计	4,717,672,055.53	4,159,332,556.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000,000.00	
负债合计	4,909,672,055.53	4,159,332,55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42,497,639.00	2,042,497,639.00
资本公积	3,505,929,472.36	3,339,527,421.40
其他综合收益	1,617,576.63	1,617,576.63
专项储备	19,980.33	3,940,213.55
盈余公积	314,319,796.11	301,895,933.18
未分配利润	2,513,179,043.10	2,456,564,299.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77,563,507.53	8,146,043,083.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87,235,563.06	12,305,375,639.64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14,532,523.01	12,571,298,953.64
其中：营业收入	9,114,532,523.01	12,571,298,953.64
二、营业总成本	9,204,814,756.28	11,875,403,090.25
其中：营业成本	8,842,811,988.84	11,536,245,186.60
税金及附加	35,274,206.79	58,332,400.21
销售费用	49,511,582.63	38,229,158.98
管理费用	125,258,949.72	102,587,585.09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151,958,028.30	140,008,759.37
其中：利息费用	154,915,356.43	146,966,972.49
利息收入	10,610,664.26	15,508,672.65
加：其他收益	2,227,837.72	2,217,014.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340,991.20	142,271,807.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200,265.79	162,007,753.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2,537.00	-2,237,313.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417,144.39	-153,609,643.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9,649.46	-377,004.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062,735.20	684,160,724.41
加：营业外收入	325.15	349,695.08
减：营业外支出	-280,250.71	2,183,586.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782,159.34	682,326,833.39
减：所得税费用	48,307,045.39	176,188,117.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089,204.73	506,138,716.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089,204.73	506,138,716.2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82,599.50	436,008,746.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06,605.23	70,129,970.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33.19	3,081.3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33.19	3,081.30
（1）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8,733.19	3,081.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080,471.54	506,141,797.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006,605.23	70,129,970.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149,704.74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21,271.48元。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66,753,455.64	1,618,607,437.11
减：营业成本	1,374,932,142.06	1,572,082,384.87
税金及附加	4,105,931.47	2,059,619.22
销售费用	7,537,841.58	6,185,877.41
管理费用	37,422,094.38	26,515,714.93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39,841,344.63	35,206,300.49
其中：利息费用	41,770,760.70	35,860,829.20
利息收入	5,208,024.32	2,960,438.93
加：其他收益	9,237.56	306,331.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110,101.87	167,848,92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162,007,753.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486.58	-144,214.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1.02	-37,700,841.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1,386.74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133,236.61	106,867,737.01

加：营业外收入	-	1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00.00	125,842.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633,236.61	106,751,894.89
减：所得税费用	1,171,777.42	-3,738,057.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461,459.19	110,489,952.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461,459.19	110,489,952.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461,459.19	110,489,952.33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25,701,847.64	6,000,013,267.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726,188.31	445,063,707.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86,069.58	239,323,31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3,814,105.53	6,684,400,28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28,835,848.09	5,258,753,440.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0,983,006.90	394,855,532.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120,846.57	292,024,464.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879,401.15	798,378,36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0,819,102.71	6,744,011,79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995,002.82	-59,611,512.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215,032.82	131,299,02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1,490,400.00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705,432.82	131,499,02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705,432.82	-127,329,02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16,000,000.00	1,3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675,027.77	682,278,34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3,675,027.77	2,057,278,34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1,356,510.35	911,478,605.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5,516,838.87	86,721,686.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276,371.31	851,829,13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0,149,720.53	1,850,029,42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74,692.76	207,248,916.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4,877.24	20,308,380.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301,606.76	539,573,738.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116,484.00	559,882,118.97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5,740,854.30	1,225,440,764.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19,060,079.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1,451,454.86	1,121,108,12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7,192,309.16	2,365,608,96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2,745,394.44	1,121,075,040.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464,077.42	80,014,59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01,079.12	16,087,562.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8,644,048.30	1,280,243,62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1,854,599.28	2,497,420,8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37,709.88	-131,811,85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6,541.32	1,582,16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000,000.00	4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976,541.32	43,582,16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76,541.32	-43,582,161.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1,000,000.00	5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455,027.77	520,478,34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455,027.77	1,095,478,34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5,000,000.00	495,859,872.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269,987.12	12,442,946.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116,430.54	293,244,76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386,417.66	801,547,58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68,610.11	293,930,75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429,778.67	118,536,73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209,357.82	23,443,02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639,136.49	141,979,761.67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4,005,291,204.77	- 1,817,279.05	10,440,297.81	301,895,933.18	2,388,898,160.27	8,747,205,955.98	2,251,947,109.78	10,999,153,065.76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692,000.00				-12,406,194.43	49,285,805.57		49,285,805.57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2,497,639.00	4,066,983,204.77	- 1,817,279.05	10,440,297.81	301,895,933.18	2,376,491,965.84	8,796,491,761.55	2,251,947,109.78	11,048,438,87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3,090,400.00	8,733.19	-6,733,633.31		-268,332,363.40	-828,147,663.52	-54,869,326.80	-883,016,990.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33.19			-64,082,599.50	-64,073,866.31	-55,006,605.23	-119,080,471.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3,090,400.00					-553,090,400.00		-553,090,400.00
1. 其他		-553,090,400.00					-553,090,400.00		-553,090,400.00
(三) 利润分配						-204,249,763.90	-204,249,763.90		-204,249,763.9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249,763.90	-204,249,763.90		-204,249,763.90
(四) 专项储备				-6,733,633.31			-6,733,633.31	137,278.43	-6,596,354.88
1. 本期提取				32,505,284.28			32,505,284.28	4,799,512.33	37,304,796.61

2. 本期使用				-			-39,238,917.59	-4,662,233.90	-43,901,151.49
四、本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3,513,892,804.77	-	3,706,664.50	301,895,933.18	2,108,159,602.44	7,968,344,098.03	2,197,077,782.98	10,165,421,881.0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4,026,857,216.02	-	3,642,070.02	274,938,100.28	2,137,925,284.12	8,480,229,862.66	2,292,963,692.70	10,773,193,555.36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692,000.00				-10,836,873.28	50,855,126.72		50,855,126.72
二、本年初余额	2,042,497,639.00	4,088,549,216.02	-	3,642,070.02	274,938,100.28	2,127,088,410.84	8,531,084,989.38	2,292,963,692.70	10,824,048,68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81.30	8,047,891.94		436,008,746.10	444,059,719.34	70,129,970.14	514,189,68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81.30			436,008,746.10	436,011,827.40	70,129,970.14	506,141,797.54
（二）专项储备				8,047,891.94			8,047,891.94	0	8,047,891.94
1. 本期提取				60,027,340.50			60,027,340.50	1,896,637.86	61,923,978.36
2. 本期使用				-			-51,979,448.56	-1,896,637.86	-53,876,086.42
四、本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4,088,549,216.02	-	11,689,961.96	274,938,100.28	2,563,097,156.94	8,975,144,708.72	2,363,093,662.84	11,338,238,371.57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3,339,527,421.40	1,617,576.63	3,940,213.55	301,895,933.18	2,456,564,299.45	8,146,043,083.21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2,497,639.00	3,339,527,421.40	1,617,576.63	3,940,213.55	301,895,933.18	2,456,564,299.45	8,146,043,08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402,050.96		-3,920,233.22	12,423,862.93	56,614,743.65	231,520,42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461,459.19	222,461,459.19
(二)利润分配						-204,249,763.90	-204,249,763.90
1.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249,763.90	-204,249,763.90
(三)专项储备				-3,920,233.22			-3,920,233.22
1.本期提取				9,087,854.22			9,087,854.22
2.本期使用				-13,008,087.44			-13,008,087.44
(六)其他		166,402,050.96			12,423,862.93	38,403,048.36	217,228,962.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3,505,929,472.36	1,617,576.63	19,980.33	314,319,796.11	2,513,179,043.10	8,377,563,507.53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3,350,770,497.20	155,438.26	1,753,512.00	274,938,100.28	2,029,844,224.37	7,699,959,411.11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2,497,639.00	3,350,770,497.20	155,438.26	1,753,512.00	274,938,100.28	2,029,844,224.37	7,699,959,41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7,182.46		110,489,952.33	110,777,13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489,952.33	110,489,952.33
(二)专项储备				287,182.46			287,182.46
1.本期提取				3,388,246.44			3,388,246.44
2.本期使用				-3,101,063.98			-3,101,063.9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2,497,639.00	3,350,770,497.20	155,438.26	2,040,694.46	274,938,100.28	2,140,334,176.70	7,810,736,545.90

公司负责人：张林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芬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燕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18 日的陕西黑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由陕西黑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依法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000755217689E，注册地为陕西省韩城市，公司位于韩城市煤化工业园。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为煤炭及煤化工行业，主要从事焦炭、甲醇、粗苯、煤焦油、液化天然气、合成氨、1,4-丁二醇、煤炭开采、洗选煤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龙门煤化、内蒙古黑猫、黄河销售、黑猫物流、宏能煤业、宏能昌盛、华运物流、新丰科技、污水处理厂、黑猫气化、新疆黑猫、山西黑猫、内蒙古捷禄信和内蒙古久运春。其中，通过新疆黑猫控制的子公司（即孙公司）包括金沟煤矿及金宝利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新疆黑猫收购取得的金宝利丰。

本期本公司吸收合并了黑猫化工，合并前后本公司的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本期宏能煤业分立新设宏能昌盛，分立前后本公司的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方法，具体会计政策见本节“五、23.固定资产”和“五、38.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

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内部单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主体）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外部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内部单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主体）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外部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长期借款保证金等款项。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和长期借款保证金，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和会计处理办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和会计处理办法。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和会计处理办法。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和会计处理办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38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和会计处理办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②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和会计处理办法。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50	5	19.00-1.9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5	5	31.67-3.80
电气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	19.00-3.8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5	19.00-5.28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18	5	19.00-5.2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5	5	19.00-6.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30。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

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五、30。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采矿权、探矿权、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矿产权和使用寿命有限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使用期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采矿权	政府核定开采年限
探矿权	不摊销，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摊销
软件	5 年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如有）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

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以生产、销售煤焦和煤化工产品为主要经营业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煤焦产品：一般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完毕，且收到客户出具的结算通知单后确认收入。

其他产品：一般在收到货款，并由客户自行提货或装运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

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龙门煤化、内蒙古黑猫	15
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陕西省发改委陕发改产业确认函（2013）017号文件，经韩城市国家税务局2013年7月26日企业所得税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审核确认，龙门煤化自2013年起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及西部鼓励类产业目录，内蒙古黑猫一期煤焦化项目符合内蒙古地区“鼓励类”产业，自2021年起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九十九条规定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经韩城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告知执行通知书》（韩国税〔2010〕005号）批复同意，本公司制造的甲醇、粉煤灰砖自2009年1月1日起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九十九条的规定、《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版）》（财税〔2021〕36号），龙门煤化制造的液化天然气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九十九条的规定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财税〔2008〕117号），污水处理厂的清浄废水处理业务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4,907.09	227,815.94
银行存款	383,886,661.78	388,301,091.95
其他货币资金	1,856,485,972.23	1,639,303,300.27
合计	2,240,577,541.10	2,027,832,208.16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2) 期末除其他货币资金、宏能煤业土地复垦基金专户存款 1,975,084.87 元使用受限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470,848.36	7,999,811.77
商业承兑票据	2,976,200.00	8,476,200.00
合计	45,447,048.36	16,476,011.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8,948,756.05
合计	--	18,948,756.0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93,021.59	100.00	145,973.23	0.32	45,447,048.36	16,522,274.14	100	46,262.37	0.28	16,476,011.7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2,593,021.59	93.42	122,173.23	0.28	42,470,848.36	8,022,274.14	48.55	22,462.37	0.28	7,999,811.77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6.58	23,800.00	0.79	2,976,200.00	8,500,000.00	51.45	23,800.00	0.28	8,476,200.00
合计	45,593,021.59	/	145,973.23	/	45,447,048.36	16,522,274.14	/	46,262.37	/	16,476,011.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45,593,021.59	145,973.23	0.32
合计	45,593,021.59	145,973.23	0.3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汇票承兑人的承兑能力不同，按承兑人信用等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46,262.37	99,710.86			145,973.23
合计	46,262.37	99,710.86			145,973.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全部为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已到期未被追索。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7,795,248.34
1年以内小计	87,795,248.34
1至2年	30,063,563.24
5年以上	18,616,253.20
合计	136,475,064.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679,816.44	35.67	48,679,816.44	100.00	0.00	49,395,960.44	29.82	49,395,960.44	100	0.00
其中：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87,795,248.34	64.33	245,826.70	0.28	87,549,421.64	116,275,048.02	70.18	325,570.13	0.28	115,949,477.89
其中：										
外部客户	87,795,248.34	64.33	245,826.70	0.28	87,549,421.64	116,275,048.02	70.18	325,570.13	0.28	115,949,477.89
合计	136,475,064.78	/	48,925,643.14	/	87,549,421.64	165,671,008.46	/	49,721,530.57	/	115,949,477.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公司	18,616,253.20	18,616,253.20	100.00	涉及多项诉讼

B 公司	30,063,563.24	30,063,563.24	100.00	涉及多项诉讼
合计	48,679,816.44	48,679,816.4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外部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7,795,248.34	245,826.70	0.28
合计	87,795,248.34	245,826.70	0.2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395,960.44	-716,144.00				48,679,816.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5,570.13	-79,743.43				245,826.70
合计	49,721,530.57	-795,887.43				48,925,643.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276.11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89.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888.72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9,113,367.39	530,899,347.80
合计	39,113,367.39	530,899,347.8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说明：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9,191,191.94	97.62%	345,476,807.69	97.17
1 至 2 年	4,405,430.83	1.33%	6,412,059.67	1.80
2 至 3 年	3,176,025.34	0.96%	3,197,915.94	0.90
3 年以上	323,694.75	0.10%	461,578.29	0.13
合计	327,096,342.86	100	355,548,361.59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8,152.16 万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55.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11,551.76	3,070,965.30
合计	3,911,551.76	3,070,96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988,245.59
1年以内小计	2,988,245.59
1至2年	2,395,400.00
2至3年	10,000.00
合计	5,393,645.5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86,500.00	3,495,500.00
备用金	715,118.06	568,044.59
其他	1,592,027.53	73,845.41
合计	5,393,645.59	4,137,39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66,424.70			1,066,424.7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5,669.13			415,669.1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482,093.83			1,482,093.8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6,424.70	415,669.13				1,482,093.83
合计	1,066,424.70	415,669.13				1,482,093.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铝内蒙古国贸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	2-3年	37.08	1,053,000.00
张武鹏	代垫工伤赔付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22.25	132,840.00
陕西国铁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18.54	110,700.00
卫杰	备用金	346,900.00	1年以内	6.43	38,401.83
雷伟	代垫工伤赔付金	200,000.00	1年以内	3.71	22,140.00
合计	/	4,746,900.00	/	88.00	1,357,081.8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5,295,734.62	16,391,407.00	428,904,327.62	1,031,214,798.70	67,180,913.27	964,033,885.43
库存商品	225,551,449.22	19,830,860.98	205,720,588.24	224,156,783.51	13,972,507.15	210,184,276.36
发出商品	1,089,228,786.19	116,331,282.49	972,897,503.70	955,314,905.71	71,314,909.85	883,999,995.86
合同履 约成本	65,342,634.10	0.00	65,342,634.10	56,457,068.80	0.00	56,457,068.80
合计	1,825,418,604.13	152,553,550.47	1,672,865,053.66	2,267,143,556.72	152,468,330.27	2,114,675,226.4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180,913.27	16,391,407.00	0.00	67,180,913.27	0.00	16,391,407.00
库存商品	13,972,507.15	11,354,333.21	0.00	5,495,979.38	0.00	19,830,860.98
发出商品	71,314,909.85	124,807,810.26	0	79,791,437.62	0.00	116,331,282.49
合计	152,468,330.27	152,553,550.47	0.00	152,468,330.27	0.00	152,553,550.4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042,970.42	16,742,970.42
合计	11,042,970.42	16,742,970.4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64,898,647.61	41,561,718.48
再融资发行费	0.00	2,299,056.61
预缴企业所得税	4,701,101.79	39,708,845.10
合计	69,599,749.40	83,569,620.1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41,542,970.42	1,387,825.00	40,155,145.42	24,742,970.42	734,780.56	24,008,189.86	
长期借款保证金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042,970.42	0.00	11,042,970.42	16,742,970.42	0.00	16,742,970.42	
合计	34,500,000.00	1,387,825.00	33,112,175.00	14,000,000.00	734,780.56	13,265,219.4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34,780.56			734,780.5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3,044.44			653,044.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387,825.00			1,387,825.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

被投资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建新煤化	1,781,645,743.35	--	--	214,200,265.79	--	--	--	--	--	1,995,846,009.14	--
中慧物流	1,597,182.92	8,400,000.00	--	--	--	--	--	--	--	9,997,182.92	--
开滦库车	109,967,241.30	--	--	--	--	--	--	--	--	109,967,241.30	--
小计	1,893,210,167.57	8,400,000.00	--	214,200,265.79	--	--	--	--	--	2,115,810,433.36	--
合计	1,893,210,167.57	8,400,000.00	--	214,200,265.79	--	--	--	--	--	2,115,810,433.36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持有的 49% 建新煤化股权为取得长期借款提供质押。

全资子公司新疆黑猫的全资子公司库车市金宝利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开滦库车高科能源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695,399.11	2,695,399.11
合计	2,695,399.11	2,695,399.11

由于所持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0.89% 的股权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53,697,595.89	11,140,874,476.24
合计	10,853,697,595.89	11,140,874,476.2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电气设备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36,454,016.52	9,944,936,443.55	748,021,150.57	216,850,841.54	207,259,980.17	42,400,385.36	4,360,725.70	16,600,283,543.41
2.本期增加金额	45,614,817.49	80,057,159.28	4,548,809.04	29,365,456.28	842,762.02	1,194,738.95	0.00	161,623,743.06
（1）购置	0.00	122,831.83	0.00	0.00	0.00	1,194,738.95	0.00	1,317,570.78
（2）在建工程转入	45,614,817.49	79,934,327.45	4,548,809.04	29,365,456.28	842,762.02	0.00	0.00	160,306,172.28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31,048,462.39	0.00	0.00	0.00	7,480.00	0.00	31,055,942.39
（1）处置或报废	0.00	5,104,098.46	0.00	0.00	0.00	7,480.00	0.00	5,111,578.46
（2）其他减少	0.00	25,944,36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5,944,363.93
4.期末余额	5,482,068,834.01	9,993,945,140.44	752,569,959.61	246,216,297.82	208,102,742.19	43,587,644.31	4,360,725.70	16,730,851,344.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65,845,231.07	3,588,620,941.38	325,699,230.00	74,673,211.15	80,507,168.34	21,158,497.51	2,904,787.72	5,459,409,067.17
2.本期增加金额	116,222,390.60	282,943,652.27	19,893,587.05	7,850,765.02	10,420,981.20	1,974,130.00	175,711.85	439,481,217.99
（1）计提	116,222,390.60	282,943,652.27	19,893,587.05	7,850,765.02	10,420,981.20	1,974,130.00	175,711.85	439,481,217.99
3.本期减少金额	11,850.73	17,446,691.70	63,555.33	0.00	4,208,664.23	7,106.00	0.00	21,737,867.99
（1）处置或报废	11,850.73	17,446,691.70	63,555.33	0.00	4,208,664.23	7,106.00	0.00	21,737,867.99
4.期末余额	1,482,055,770.94	3,854,117,901.95	345,529,261.72	82,523,976.17	86,719,485.31	23,125,521.51	3,080,499.57	5,877,152,417.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331.02	0.00	0.00	0.00	0.00	0.00	1,331.02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1,331.02	0.00	0.00	0.00	0.00	0.00	1,331.0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00,013,063.07	6,139,827,238.49	407,040,697.89	163,692,321.65	121,383,256.88	20,462,122.80	1,280,226.13	10,853,697,595.89
2.期初账面价值	4,070,608,785.45	6,356,315,502.17	422,321,920.57	142,177,630.39	126,752,811.83	21,241,887.85	1,455,937.98	11,140,874,476.2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214,384,375.23	629,593,484.22	0.00	1,584,790,891.01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内蒙古黑猫部分房屋建筑物	324,348,976.32	待整体竣工再办理
黑猫焦化部分房屋建筑物	11,724,868.32	正在办理中
新丰科技中控室	4,825,938.22	正在办理中
金沟煤矿部分房屋建筑物	4,368,917.6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51,906,948.21	1,241,337,872.75
工程物资	7,795,905.51	40,184,236.33
合计	1,559,702,853.72	1,281,522,109.0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蒙古黑猫综合利用焦炉煤气年产30万吨甲醇和8万吨合成氨项目	8,475,038.85	0.00	8,475,038.85	0.00	0.00	0.00
内蒙古黑猫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二期（一期100万吨/年焦炭装置项目）	1,145,030,100.77	0.00	1,145,030,100.77	859,792,398.74	0.00	859,792,398.74
龙门煤化干熄焦（二期）项目	255,202,806.72	0.00	255,202,806.72	173,762,258.13	0.00	173,762,258.13
金沟煤矿井巷工程	31,287,520.84	0.00	31,287,520.84	31,287,520.84	0.00	31,287,520.84

龙门煤化火炬技改及危化品运输道路项目	10,392,603.39	0.00	10,392,603.39	11,815,332.83	0.00	11,815,332.83
龙门煤化 VOC 改造项目	8,284,213.96	0.00	8,284,213.96	6,930,000.00	0.00	6,930,000.00
龙门煤化新建职工食堂	0.00	0.00	0.00	7,783,403.05	0.00	7,783,403.05
焦炉烟气干法脱硫 EPC 项目	0.00	0.00	0.00	6,550,000.00	--	6,550,000.00
宏能煤业花草滩砖厂	6,741,593.02	0.00	6,741,593.02	97,790,674.54	0.00	97,790,674.54
其他项目	86,493,070.66	0.00	86,493,070.66	45,626,284.62	0.00	45,626,284.62
合计	1,551,906,948.21	0.00	1,551,906,948.21	1,241,337,872.75	0.00	1,241,337,872.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内蒙古黑猫综合利用焦炉煤气年产 30 万吨甲醇和 8 万吨合成氨项目	5,523,711,800	0.00	8,475,038.85	0.00	8,475,038.85	76.00	施工进行中	自筹、募集资金
内蒙古黑猫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二期（一期 100 万吨/年焦炭装置项目）	1,268,328,100	859,792,398.74	285,237,702.03	0.00	1,145,030,100.77	70.90	施工进行中	自筹、募集资金
龙门煤化干熄焦（二期）项目	347,759,600	173,762,258.13	81,440,548.59	0.00	255,202,806.72	73.38	施工进行中	自筹、募集资金
龙门煤化炼一皮带除尘项目 EPC 工程	47,420,000					100.00	施工进行中	自筹
宏能煤业花草滩砖厂	120,000,000	97,790,674.54	693,651.71	91,742,733.23	6,741,593.02	90.00	施工进行中	自筹
合计	7,307,219,500	1,131,345,331.41	375,846,941.18	91,742,733.23	1,415,449,539.3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7,795,905.51		7,795,905.51	40,184,236.33		40,184,236.33
合计	7,795,905.51		7,795,905.51	40,184,236.33		40,184,236.33

其他说明：

期末工程物资未出现减值情形，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940,001.94	48,878,499.77	75,818,501.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1,602.52	0.00	1,051,602.52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27,991,604.46	48,878,499.77	76,870,104.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49,038.69	6,965,186.79	19,114,22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5,414,460.66	1,547,819.44	6,962,280.10
(1) 计提	5,414,460.66	1,547,819.44	6,962,280.1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17,563,499.35	8,513,006.23	26,076,505.5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28,105.11	40,365,493.54	50,793,598.6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90,963.25	41,913,312.98	56,704,276.23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5,990,004.54	242,645,963.63	540,719,066.33	199,183.06	1,769,554,217.56
2. 本期增加金额	6,983,400.00	209,802,846.05	0.00	0.00	216,786,246.05
(1) 购置	6,983,400.00	209,802,846.05	0.00	0.00	216,786,246.05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992,973,404.54	452,448,809.68	540,719,066.33	199,183.06	1,986,340,463.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2,271,170.54	47,147,258.90	0.00	199,183.06	199,617,612.50
2. 本期增加金额	9,953,642.82	7,491,375.22	0.00	0.00	17,445,018.04
(1) 计提	9,953,642.82	7,491,375.22	0.00	0.00	17,445,018.0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162,224,813.36	54,638,634.12	0.00	199,183.06	217,062,630.5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0,748,591.18	397,810,175.56	540,719,066.33	0.00	1,769,277,833.07
2. 期初账面价值	833,718,834.00	195,498,704.73	540,719,066.33	0.00	1,569,936,605.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龙门煤化焦化产业升级项目土地使用权	25,768,633.69	正在办理中
黑猫气化土地使用权	47,697,331.50	正在办理中
华运物流部分土地使用权	4,619,797.28	正在办理中
内蒙古黑猫部分土地土地使用权	41,489,849.72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龙门煤化	1,744,566.20	--	--	1,744,566.20
合计	1,744,566.20	--	--	1,744,566.20

说明：本公司原持有龙门煤化 18% 股权，2010 年 6 月收购龙门煤化 33% 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龙门煤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174.46 万元确认为商誉。本公司管理层预计龙门煤化未来现金流的现值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上述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4,902,096.13	34,528,388.16	204,037,328.47	34,488,289.93
递延收益	16,365,131.52	3,192,269.72	17,429,605.20	3,376,940.78
合计	221,267,227.65	37,720,657.88	221,466,933.67	37,865,230.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45,583,071.55	1,145,583,071.55
合计	1,145,583,071.55	1,145,583,071.5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3年	43,245,533.12	43,245,533.12
2024年	30,884,215.36	30,884,215.36
2025年	16,506,488.68	16,506,488.68
2026年	205,054,400.35	205,054,400.35

2027 年	849,892,434.04	849,892,434.04
合计	1,145,583,071.55	1,145,583,07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一年以上待抵扣进项税	2,943,282.85		2,943,282.85	26,554.41		26,554.41
预付工程、设备款	250,948,115.19		250,948,115.19	201,166,635.96		201,166,635.96
合计	253,891,398.04		253,891,398.04	201,193,190.37		201,193,190.3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0,0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1,512,000,000.00	1,747,000,000.00
抵押并保证借款-本金	100,000,000.00	310,000,000.00
质押并保证借款-本金	0.00	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2,819,027.80	3,387,598.06
合计	1,784,819,027.80	2,220,387,598.0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保证借款

①黄河矿业、李保平为本公司 10,000 万元借款提供共同担保；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东岭物资）、李保平为本公司 13,300 元借款提供共同担保；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为本公司 11,000 万元借款提供共同担保；陕西海燕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海燕新能源）、李保平、刘花茹为本公司 10,000 万元借款提供共同担保；黄河矿业为本公司 2,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②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为龙门煤化 43,000 万元借款提供共同担保；本公司为龙门煤化 15,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为龙门煤化 18,000 万元

借款提供共同担保；本公司、内蒙古黑猫、李保平、刘花茹为龙门煤化 20,000 万元借款提供共同担保。

③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为宏能煤业 8,400 万元借款提供共同担保。

(2) 期末抵押并保证借款

本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及设施为本公司 2,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东岭物资、李保平同时提供保证担保；韩城市黄河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河置业）以商会大厦为本公司 9,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黄河矿业、李保平同时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为龙门煤化 10,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龙门煤化以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提供抵押担保。

(3) 期末抵押借款

本公司以部分土地、房产抵押借款 6,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33,721,543.02	2,685,521,646.30
国内信用证	47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3,203,721,543.02	3,185,521,646.3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38,414,909.29	980,736,615.50
工程、设备款	472,300,739.96	377,059,944.05
拆迁补偿款	9,530,267.83	10,928,289.74
劳务款	21,622,026.86	29,981,666.73
其他	32,662,372.80	8,671,046.64

合计	1,574,530,316.74	1,407,377,562.66
----	------------------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拆迁补偿款	9,530,267.83	尚未结算完毕
工程款	3,044,045.19	工程尚未结算
合计	12,574,313.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43,148,190.19	483,947,760.92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待转销项税额	85,494,924.54	11,978,608.44
合计	657,653,265.65	471,969,152.48

说明：公司预计下一年内履行相关履约义务，相应预收货款将结转收入。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831,727.51	396,689,814.29	411,022,517.60	105,499,024.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33,144.00	73,781,227.29	74,381,958.82	1,332,412.47
合计	121,764,871.51	470,471,041.58	485,404,476.42	106,831,436.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907,226.65	311,974,653.67	325,630,178.02	52,251,702.30
二、职工福利费	1,158,372.62	16,178,758.23	17,337,130.85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668,637.29	30,629,358.49	31,819,937.46	478,058.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1,088.88	26,344,012.56	26,957,043.12	478,058.32
工伤保险费	577,548.41	4,285,345.93	4,862,894.34	0.00
四、住房公积金	497,499.01	26,501,803.15	26,872,737.00	126,565.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599,991.94	11,405,240.75	9,362,534.27	52,642,698.42
合计	119,831,727.51	396,689,814.29	411,022,517.60	105,499,024.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14,823.02	70,824,708.78	71,398,604.86	1,140,926.94
2、失业保险费	218,320.98	2,956,518.51	2,983,353.96	191,485.53
合计	1,933,144.00	73,781,227.29	74,381,958.82	1,332,41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2,589,537.26	31,390,193.57
增值税	8,478,888.66	18,304,431.10
水利建设基金	945,206.16	2,143,833.32
资源税	1,659,389.33	3,308,314.29
房产税	1,919,353.95	1,656,062.06
教育费附加	413,067.00	1,244,987.16
土地使用税	1,111,844.89	3,608,854.00
水资源税	1,135,269.53	1,063,773.26
印花税	895,978.54	1,607,281.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90,329.46	611,111.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4,789.84	815,053.40
环境保护税	378,438.62	1,463,086.03
其他	557,342.53	784,436.89
合计	41,789,435.77	68,001,417.8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3,484,868.62	379,854,443.05
合计	143,484,868.62	379,854,443.05

其他说明：

五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和履约保证金	90,520,735.19	92,524,916.87
资金往来	8,311,130.00	286,630,294.36
其他	44,653,003.43	699,231.82
合计	143,484,868.62	379,854,443.0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韩城市龙门镇大前社区居民委员会往来款	8,311,130.00	尚未结算
合计	8,311,13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2,006,369.32	892,192,390.0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2,411,019.28	352,602,682.3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753,988.56	27,326,248.90
合计	1,346,171,377.16	1,272,121,321.2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对应负债	18,948,756.05	8,009,812.14
待转销项税额	85,494,924.54	68,808,059.02
合计	104,443,680.59	76,817,871.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0.00	359,079,113.58
保证借款	367,270,991.67	178,491,672.22
抵押并保证借款	341,505,516.58	0.00
质押并保证借款	993,211,111.07	662,817,236.09
抵押、质押并保证借款	420,948,750.00	451,744,368.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2,006,369.32	892,192,390.02
合计	1,280,930,000.00	759,9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

①龙门煤化从重庆银行西安分行借款 12,700 万元，由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提供保证担保。

②内蒙古黑猫从巴彦淖尔河套农商银行借款 4,400 万元，由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黄河销售提供保证担保。

③本公司从韩城农商银行借款 19,600 万元，由黄河矿业、李保平提供保证担保。

(2) 抵押并保证借款

①内蒙古黑猫从交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借款 25,494 万元，以内蒙古黑猫部分土地提供抵押保证，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同时提供保证担保。

②污水处理厂从浦发银行渭南分行借款 8,600 万元，以污水处理厂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保证，宏能煤业、黄河矿业、李保平同时提供保证担保。

(3) 质押并保证借款

①本公司从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40,000 万元，以本公司持有建新煤化 49%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黄河矿业、韩城四平旭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四平旭升）、李保平、刘花茹同时提供保证担保。

②内蒙古黑猫从鄂尔多斯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借款 20,000 万元，由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本公司以持有内蒙古黑猫 5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③新疆黑猫从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38,000 万元，由宏能煤业、李保平、刘花茹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新疆黑猫以持有的金宝利丰 100% 股权、金宝利丰持有的开滦库车 3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4）抵押、质押并保证借款

宏能煤业从兰州银行山丹支行借款 45,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42,000 万元，宏能煤业以采矿权及部分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本公司以持有宏能煤业的 100% 股权提供质押，同时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提供保证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保证借款利率区间为 4.5%-8%，抵押并保证借款利率区间为 5.85%-6.37%，质押并保证借款利率区间为 6.6%-8.5%，抵押、质押并保证借款利率区间为 6.9%。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8,476,471.10	16,502,612.54

经营租赁	2,783,675.17	12,138,199.5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20,723.79	27,326,248.90
合计	2,139,422.48	1,314,563.18

其他说明：

融资租赁情况：2020年8月宏能煤业与中煤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国际”）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煤国际购买井下综采设备出租给宏能煤业使用。租赁物购买价款5,345.80万元，租金总额5,867.02万元，租期3年，分12期支付。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融资租赁项目租金净值为847.65万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30,504,122.88	409,229,525.82
合计	730,504,122.88	409,229,525.82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龙门煤化河北金融售后租回项目融资款（二期）	0.00	11,388,587.88
龙门煤化信达租赁售后租回项目融资款（三期）	60,896,625.66	77,192,921.30
内蒙古黑猫东方圣城租赁项目融资款	12,560,619.17	20,828,954.68
内蒙古黑猫巨化租赁项目融资款	16,528,450.19	24,618,098.31
内蒙古黑猫兰银租赁项目融资款（三期）	12,827,209.19	38,388,227.06
内蒙古黑猫哈电租赁项目融资款	97,459,711.57	117,131,806.01
内蒙古黑猫海尔租赁项目融资款	53,537,726.94	77,537,075.91
内蒙古黑猫浦银租赁项目融资款	178,049,758.49	100,000,000.00
内蒙黑猫华融租赁项目融资款	93,563,056.26	0.00
内蒙古黑猫远东宏信项目融资款（二期）	104,553,765.90	3,419,659.78
内蒙黑猫中航租赁项目融资款	200,000,000.00	0.00
内蒙古黑猫浙银租赁项目融资款	0.00	26,463,798.21
宏能煤业应付采矿权款	280,245,093.79	114,555,986.46
宏能煤业兰银租赁项目融资款（二期）	112,693,125.00	150,307,092.5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2,411,019.28	352,602,682.37
合计	730,504,122.88	409,229,525.82

其他说明：

（1）2022年1月，龙门煤化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信达租赁购买龙门煤化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10,000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龙门煤化使用，租期3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5.02%，租金总额为10,854.92万元，分12期支付。租赁起始日，龙门煤化收到信达租赁购买设备款10,000万元，一次性支付信

达租赁风险抵押金 9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7.09%。由于龙门煤化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6321.89 万元（摊余成本 6,089.66 万元）。

(2) 2021 年 1 月 21 日，内蒙古黑猫与东方圣城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东方圣城）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东方圣城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5,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本公司使用，租期 3 年，租金总额为 5,508.63 万元，分 12 期按季度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东方圣城购买设备款 5,0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8.2880%。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1,289.12 万元（摊余成本 1,256.06 万元）。

(3) 2021 年 5 月 18 日，内蒙古黑猫与巨化集团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巨化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巨化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5,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3 年，租金总额为 5,455 万元，分 12 期按季度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巨化租赁购买设备款 5,0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8.5744%。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1,725.00 万元（摊余成本 1,652.85 万元）。

(4) 2021 年 8 月 19 日，内蒙古黑猫与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兰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和《买卖合同》，兰银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10,233.57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2 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5.7%，租金总额为 10,880.07 万元，分 8 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一次性支付兰银租赁风险金 307.01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7.6848%。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1,297.83 万元（摊余成本 1,282.72 万元）。

(5) 2022 年 9 月，内蒙古黑猫与哈电融资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哈电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哈电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13,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3 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5.11%，租金总额为 14,054.60 万元，分 12 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哈电租赁购买设备款 13,0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6.6917%。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10,578.45 万元（摊余成本 9,745.97 万元）。

(6) 2022 年 1 月和 10 月，内蒙古黑猫与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海尔租赁）分别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海尔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10,000 万

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3 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浮动利率，租金总额为 10,651.83 万元，分 8 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海尔租赁购买设备款 6,000 万元和 4,0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9.2371% 和 7.4433%。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5,592.21 万元（摊余成本 5,353.77 万元）。

(7) 2022 年 12 月，内蒙古黑猫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浦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浦银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10,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3 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6.50%，租金总额为 11,022.12 万元，分 12 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浦银租赁购买设备款 10,0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6.6294%。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9,196.58 万元（摊余成本 8,481.54 万元）。

2023 年 1 月，内蒙古黑猫与浦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浦银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10,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3 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6.50%，租金总额为 11,065.17 万元，分 12 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浦银租赁购买设备款 10,0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6.9051%。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10,116.24 万元（摊余成本 9,323.44 万元）。

(8) 2023 年 1 月，内蒙古黑猫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华融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华融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10,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3 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5.69%，租金总额为 10,946.05 万元，分 12 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华融租赁购买设备款 10,0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6.7215%。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9,121.71 万元（摊余成本 9,356.31 万元）。

(9) 2023 年 6 月，内蒙古黑猫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远东宏信）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远东宏信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 10,5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 2 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4.92%，租金总额为 11,090.63 万元，分 8 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远东宏信购买设备款 10,500 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6.1300%。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 11,090.63 万元（摊余成本 10,455.38 万元）。

(10)2023年6月,内蒙古黑猫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中航租赁购买内蒙古黑猫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20,000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内蒙古黑猫使用,租期3年,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5.53%,租金总额为21,825.16万元,分12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内蒙古黑猫收到中航租赁购买设备款20,000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6.0500%。由于内蒙古黑猫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21,825.16万元(摊余成本20,000.00万元)。

(11)2021年9月,宏能煤业与甘肃省自然资源厅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甘矿出让【2021】18号)。根据合同约定,花草滩煤矿矿区采矿权出让年限为40.4年,自2019年12月31日开始计算。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价款为19,508万元,按年分10期缴纳。截至2023年6月30日,应付采矿权摊余成本11,719.89万元。

2023年2月1日,宏能煤业与甘肃省自然资源厅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C6200002023001号)。根据合同约定,花草滩煤矿矿区采矿权出让年限为20年,自2023年2月1日开始计算。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价款为23,992.88万元,按年分10期缴纳。截至2023年6月30日,应付采矿权摊余成本16,304.62万元。

(12)2022年11月8日,宏能煤业与兰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兰银租赁购买本公司部分设备,购买价款总计15,000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宏能煤业使用,租期2年,合同约定年利率为5.15%,租金总额为15,885.69万元,分8期按约定日期支付。租赁起始日,宏能煤业收到兰银租赁购买设备款15,000万元,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5.25%。由于宏能煤业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融资租赁项目应付租金总额为15,885.69万元(摊余成本11,269.31万元)。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弃置义务	6,857,909.50	16,844,047.60	矿山土地复垦
未决诉讼	16,749,070.18	0.00	诉讼
合计	23,606,979.68	16,844,047.6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由于矿产权使用年限延长，宏能煤业根据兰州煤矿设计研究院重新编制的《张掖市宏能煤业有限公司花草滩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相关规定，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后计提土地复垦费用。

(2) 内蒙古黑猫因2013年与五冶集团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宜被起诉，截至本期末，该诉讼已结案。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429,605.20	0.00	1,064,473.68	16,365,131.52	见说明
合计	17,429,605.20	0.00	1,064,473.68	16,365,131.52	/

说明 1：龙门煤化于 2017 年 7 月收到韩城市财政局拨付的资源节约利用技改项目（焦化产业升级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700 万元（计划下达资金 1,00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 8 年分摊。

说明 2：龙门煤化于 2019 年 7 月收到韩城市财政局拨付的资源节约利用重点工程补助资金第二期 300 万元，用于焦化产业升级技改项目（计划下达资金 1,00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 8 年分摊。

说明 3：根据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快推进关中地区 20 蒸吨/小时以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工作指导意见》（陕环函 2017 第 481 号），韩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循环流化床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验收的批复》（韩环发 2020 第 71 号），龙门煤化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收到韩城市生态环境局拨付的锅炉超低排放改造补助资金 600 万元，用于焦化产业升级技改项目，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剩余使用年限 190 个月结转至其他收益。

说明 4：宏能煤业以前年度收到山丹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矿井水补助款共计 1,000 万元，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 20 年结转至其他收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4,24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249.76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72,881,974.94	0.00	553,090,400.00	3,419,791,574.94
其他资本公积	94,101,229.83	0.00	0.00	94,101,229.83
合计	4,066,983,204.77	0.00	553,090,400.00	3,513,892,804.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5,399.11	0.00	1,695,399.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95,399.11	0.00	1,695,399.1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12,678.16	8733.19	-3,503,944.97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3,512,678.16	8733.19	-3,503,944.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17,279.05	8733.19	-1,808,545.8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440,297.81	31,875,133.78	39,238,917.59	3,076,514.00
维简费	0.00	630,150.50	0.00	630,150.50
合计	10,440,297.81	32,505,284.28	39,238,917.59	3,706,664.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1,895,933.18	0.00	0.00	301,895,933.18
合计	301,895,933.18	0.00	0.00	301,895,933.1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8,898,160.27	2,137,925,284.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406,194.43	-10,836,873.2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76,491,965.84	2,127,088,410.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82,599.50	276,361,387.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26,957,832.9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249,763.9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8,159,602.44	2,376,491,965.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2,406,194.43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78,779,726.31	8,836,271,381.17	12,546,374,923.71	11,532,658,685.08
其他业务	35,752,796.70	6,540,607.67	24,924,029.93	3,586,501.52
合计	9,114,532,523.01	8,842,811,988.84	12,571,298,953.64	11,536,245,186.6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9,291,452.60	13,834,766.37
水资源税	2,128,683.30	16,502,346.31
印花税	4,180,737.04	5,312,201.96
土地使用税	4,957,864.28	4,585,064.28
水利基金	3,158,550.35	4,000,022.51
环境保护税	2,503,280.54	1,518,139.82
房产税	3,280,990.65	3,194,422.72
教育费附加	2,192,335.92	3,389,597.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7,801.74	3,231,245.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1,557.30	2,259,634.78
水土保持补偿费	0.00	472,500.00
车船使用税	40,953.07	32,458.23
合计	35,274,206.79	58,332,400.21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节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25,590,028.33	20,723,032.91
职工薪酬	12,750,623.55	10,482,390.01
折旧费	5,218,753.57	2,368,204.56
招待费	488,211.32	270,025.77
差旅费	407,844.29	119,570.44
办公费	239,335.08	548,189.04
物料修理费	1,550,387.09	1,092,747.52
其他	3,266,399.40	2,624,998.73
合计	49,511,582.63	38,229,158.9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4,389,257.39	4,338,828.85
职工薪酬	58,377,654.45	49,906,047.87
差旅费	1,020,062.82	285,092.14
车辆费	1,592,181.59	1,261,401.12
折旧费	19,779,231.93	19,047,926.51
无形资产摊销	8,088,249.92	8,527,718.41
中介费用	7,549,117.58	3,196,227.45
物料修理费	3,551,742.55	1,013,621.11
环保费	269,126.21	194,209.30
招待费	2,243,451.30	1,281,785.82
其他	5,728,293.28	4,786,009.10
土地补偿款	4,800,000.00	0.00
咨询费服务费	7,870,580.70	8,748,717.41
合计	125,258,949.72	102,587,585.0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7,950,387.49	146,966,972.49
减：利息收入	10,614,141.79	15,508,680.88
手续费及其他	4,621,782.60	8,550,467.76
合计	151,958,028.30	140,008,759.3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1,500.00	864,401.83
焦化产业升级技改项目补助	625,000.00	814,473.69
政府补助矿井水处理补助	250,000.02	250,000.02
锅炉改造项目	189,473.66	0.00
工信局重点纳税企业奖金	300,000.00	0.00
工信局“强工业”先进企业奖励	800,000.00	0.00
韩城市中小企业局奖金	0.00	48,600.00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19,016.40	96,547.20
山丹县人社局以工代训补贴	0.00	48,300.00
其他	0.00	35,952.06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847.64	58,739.97
合计	2,227,837.72	2,217,014.77

其他说明：

上述其他收益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200,265.79	162,007,753.21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49,859,274.59	-19,735,945.47
合计	164,340,991.20	142,271,807.7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9,710.86	-530,866.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95,887.43	-777,603.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5,669.13	-507,246.0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53,044.44	-421,597.59
合计	-372,537.00	-2,237,313.6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5,415,813.37	-153,609,643.28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31.02	0.00
合计	-145,417,144.39	-153,609,643.2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59,649.46	-377,004.58
合计	-1,559,649.46	-377,004.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其他	325.15	349,695.08	325.15
合计	325.15	349,695.08	325.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00,000.00	0.00	1,100,000.00
罚款、滞纳金	983,896.65	0.00	983,896.65
预提未决诉讼赔偿支出	-2,364,147.36		-2,364,147.36
其他	0.00	2,183,586.10	0.00
合计	-280,250.71	2,183,586.10	-280,250.7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162,097.56	153,371,592.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4,947.83	22,816,524.36
合计	48,307,045.39	176,188,117.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0,782,159.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695,539.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298,597.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0,554.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087,804.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73,233.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19,529.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480,942.81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53,550,066.45
其他	1,196,657.34
所得税费用	48,307,045.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5,246,662.36	221,950,972.22
收资金往来款	0.00	1,376,776.00
利息收入	7,755,789.34	12,890,277.90
政府补助	1,101,917.83	1,057,849.03
其他	8,281,700.05	2,047,435.46
合计	102,386,069.58	239,323,310.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材料采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0,233,759.91	770,000,000.00
付现费用	30,562,102.24	27,001,584.15
付资金往来款	0.00	1,376,776.00
捐赠及罚款支出	2,083,539.00	0.00
合计	622,879,401.15	798,378,360.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保证金	0.00	3,620,000.00
合计	0.00	3,6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保证金	0.00	0.00
工程涉诉资金冻结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融资租赁款	400,000,000.00	160,000,000.00
票据贴现融资款	395,594,111.10	520,478,344.48
收回融资保证金	2,080,916.67	1,800,000.00
合计	797,675,027.77	682,278,344.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利息	0.00	317,452.77
开具票据支付保证金及到期解付	200,000,000.00	265,000,000.00
承兑手续费	0.00	4,315,000.00
可转债发行费用	0.00	924,528.31
付租赁公司融资保证金	3,800,000.00	9,000,000.00
还租赁公司项目融资款	222,135,168.04	240,363,473.52
归还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247,341,203.27	331,908,680.86
合计	673,276,371.31	851,829,135.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9,089,204.73	506,138,716.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5,417,144.39	153,609,643.28
信用减值损失	-372,537.00	2,237,313.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9,481,217.99	406,571,732.80
使用权资产摊销	6,962,280.10	4,764,821.09
无形资产摊销	17,445,018.04	16,573,292.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377,004.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9,649.46	2,183,586.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4,915,356.43	146,966,972.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200,265.79	-142,271,80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572.83	22,816,504.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1,724,952.59	-309,552,483.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8,826,432.34	-298,652,646.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2,251,691.74	-579,422,054.93
其他	-6,733,633.31	8,047,89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995,002.82	-59,611,512.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2,116,484.00	559,882,118.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1,301,606.76	539,573,738.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4,877.24	20,308,380.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13,090,400.00
其中：金宝利丰	513,090,4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963.90
其中：购买日金宝利丰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963.9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13,017,436.1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2,116,484.00	381,301,606.76
其中：库存现金	204,907.09	227,815.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1,911,576.91	381,073,790.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116,484.00	381,301,606.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1,975,084.87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基金专户
货币资金	1,856,485,972.23	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存单
固定资产	1,951,366,623.37	融资租赁抵押；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83,337,445.56	借款、应付票据抵押
无形资产-采矿权	441,747,197.59	采矿权质押
使用权资产	40,365,493.54	融资租赁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1,995,846,009.14	借款质押
合计	6,471,123,826.3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拨款	2,184,990.08	其他收益	2,184,990.0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金宝利丰	100%	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	2023-06-30	工商变更，取得控制权	0.00	-3,149,704.74	0.00	-121,271.4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金宝利丰
—现金	55,309.04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宝利丰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10,336,100.83	51,354,817.80
货币资金	72,963.90	5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9,967,241.30	50,930,534.92
预付款项	0.00	34,492.50
应收款项	0.00	8,893.00
固定资产	295,895.63	380,12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276.75
负债：	64,200,000.00	620,962.56
应付款项	64,200,000.00	620,962.56
净资产	46,136,100.83	50,733,855.24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46,136,100.83	50,733,855.24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门煤化	韩城市	韩城市	工业制造	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黄河销售	韩城市	韩城市	商品流通	100		设立
内蒙古黑猫	乌拉特后旗	乌拉特后旗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黑猫物流	韩城市	韩城市	物流仓储	100		设立
黑猫气化	韩城市	韩城市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新丰科技	韩城市	韩城市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华运物流	韩城市	韩城市	物流仓储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污水处理厂	韩城市	韩城市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能煤业	张掖市	张掖市	煤炭开采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能昌盛	张掖市	张掖市	煤炭洗选	100		分立设立
新疆黑猫	库车市	库车市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金沟煤矿	库车市	库车市	煤炭开采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宝利丰	库车市	库车市	矿业投资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黑猫	临汾市	临汾市	工业制造	56		设立
捷禄信	阿拉善盟	额济纳旗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久运春	巴彦淖尔	乌拉特中旗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龙门煤化	45%	-5,691.66	0.00	219,172.61
华运物流	49%	191.00	0.00	535.4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龙门煤化	397,24 2.66	428,16 9.14	825,41 1.80	322,55 3.53	15,80 8.04	3383,6 1.57	374,59 3.08	436,59 7.44	811,19 0.52	293,46 8.46	18,05 4.20	311,52 2.66
华运物流	4,111. 82	13,832 .89	17,944 .71	16,852 .06	0.00	16,852 .06	856.94	14,093 .17	14,950 .11	14,247 .71	--	14,247 .7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龙门煤化	475,153.61	- 12,648.13	- 12,645.71	40,123.34	690,002.92	15,790.80	15,715.15	- 26,576.28
华运物流	2,036.59	389.79	389.79	-111.27	1,376.28	-189.52	--	-34.1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建新煤化	延安市	延安市	采掘业	49	0.00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建新煤化	建新煤化
流动资产	165,576.75	114,732.02
非流动资产	247,842.37	252,752.10
资产合计	413,419.12	367,484.12
流动负债	60,933.14	77,827.03
非流动负债	74,873.19	72,808.38
负债合计	135,806.33	150,635.41
净资产	277,612.78	216,848.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6,030.26	106,255.87
调整事项	63,554.34	73,388.25
--商誉	6,303.51	6,303.51
--其他	57,250.83	67,084.7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9,584.60	179,644.11
营业收入	155,773.40	108,693.20
净利润	48,338.04	37,686.48
综合收益总额	48,338.04	37,686.4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19,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黄河矿业	韩城市	企业管理，股权投资	180,000.00	45.14	45.1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黄河矿业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保平。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无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保平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韩城市伟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伟山机械”）	股东的子公司
陕西紫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紫兆装备”）	股东的子公司
陕西龙门陕汽物流园有限公司（“龙门陕汽物流园”）	股东的子公司
韩城市枣庄实业有限公司（“枣庄实业”）	股东的子公司
陕西省物资再生利用总公司（“物资再生”）	其他

其他说明

上表所列仅为本报告期内发生过交易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黄河矿业	中煤、煤泥等	0.00	12,000.00	否	5,219.57
黄河矿业	电力	1,377.02	3,400.00	否	1,685.85
紫兆装备	备品备件、工程	915.29	13,000.00	否	2,269.48
龙门陕汽物流园	燃油	92.61	480.00	否	92.61
伟山机械	辅助材料及维修	138.54	600.00	否	572.15
物资再生	电石	1,886.59	3,000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龙门陕汽物流园	LNG	8,763.89	11,981.69
枣庄实业	LNG	301.09	239.88
黄河矿业	物流仓储服务	1.55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河矿业	办公楼	8,294,784.00	10,533,059.04	268,350.35	246,890.87	0.00	13,059,452.19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陕西黑猫（注 1）	10,800.00	2023-1-30	2024-1-18	否
陕西黑猫（注 2）	2,700.00	2023-4-3	2024-3-29	否
陕西黑猫（注 3）	2,000.00	2022-11-3	2023-11-2	否
陕西黑猫（注 4）	6,321.89	2022-1-24	2025-1-24	否
陕西黑猫（注 5）	9,196.58	2022-12-30	2025-12-30	否
陕西黑猫（注 6）	1,725.00	2021-5-18	2024-5-20	否
陕西黑猫（注 7）	10,116.24	2023-1-4	2026-1-21	否
陕西黑猫（注 8）	9,121.71	2023-1-12	2026-1-10	否
陕西黑猫（注 9）	21,825.16	2023-6-29	2026-6-30	否
陕西黑猫、李保平（注 10）	11,090.63	2023-6-15	2025-6-15	否
陕西黑猫、李保平、刘花茹（注 11）	20,000.00	2022-6-13	2023-6-12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注 12）	18,000.00	2022-6-27	2025-6-27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注 13）	10,578.45	2022-9-21	2025-9-20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注 14）	5,592.21	2022-2-11	2024-10-26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注 15）	1,297.83	2021-8-30	2023-8-18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注 16）	11,765.54	2022-12-16	2024-12-18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17）	10,000.00	2023-4-10	2024-4-10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18）	13,000.00	2023-4-6	2024-4-5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19）	10,000.00	2022-4-10	2024-4-9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20）	20,000.00	2022-8-26	2023-8-25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21）	12,700.00	2021-9-28	2024-9-28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22）	5,000.00	2022-8-31	2023-5-24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23）	20,000.00	2021-11-19	2025-11-18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24）	25,494.00	2020-4-28	2028-10-28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25）	1,289.12	2021-1-21	2024-1-27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26）	44,397.20	2022-3-15	2024-3-15	否
陕西黑猫、内蒙古黑猫、李保平、刘花茹（注27）	25,000.00	2021-11-22	2023-12-19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黄河销售（注28）	1,850.00	2020-12-9	2023-12-8	否
陕西黑猫、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黄河销售（注29）	2,550.00	2021-2-2	2024-2-1	否
宏能煤业、黄河矿业、李保平（注30）	8,600.00	2020-4-14	2031-12-31	否
李保平、刘花茹、紫兆装备（注31）	10,000.00	2022-12-8	2023-12-7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注32）	8,000.00	2021-1-19	2024-1-19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注33）	7,000.00	2023-3-1	2024-2-20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注34）	20,000.00	2022-6-10	2023-6-9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注35）	19,600.00	2032-6-30	2026-6-29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注36）	3,000.00	2023-1-17	2024-1-17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黄河置业（注37）	9,000.00	2022-8-22	2023-2-11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38）	7,500.00	2023-5-31	2024-5-31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39）	15,000.00	2022-1-13	2023-1-12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40）	8,000.00	2023-4-10	2024-4-10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41）	10,000.00	2022-7-27	2023-7-27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42）	7,000.00	2022-7-28	2023-5-23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43）	10,000.00	2022-9-1	2023-8-31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44）	10,000.00	2022-12-14	2023-12-14	否
李保平、东岭物资（注 45）	2,000.00	2022-9-7	2024-1-12	否
李保平、东岭物资（注 46）	5,500.00	2023-3-23	2024-3-22	否
李保平、东岭物资（注 47）	7,800.00	2022-9-7	2023-12-11	否
李保平、刘花茹、海燕新能源（注 48）	10,000.00	2023-6-8	2024-6-7	否
李保平、刘花茹、海燕新能源（注 49）	10,000.00	2022-9-8	2023-4-4	否
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海燕新能源（注 50）	8,000.00	2022-9-7	2023-5-5	否
黄河矿业、四平旭升、李保平、刘花茹（注 51）	40,000.00	2020-8-28	2023-8-28	否
黄河矿业（注 52）	2,000.00	2022-11-3	2024-11-2	否
宏能煤业、李保平、刘花茹（注 53）	38,000.00	2023-6-28	2026-6-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与工商银行渭南分行签订 10,8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 月 1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0,800 万元。

注 2：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与工商银行渭南分行签订 2,7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700 万元。

注 3：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与韩城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 2,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2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注 4：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与信达租赁签订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2 年 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 月 24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6321.89 万元。

注 5：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与浦银租赁签订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9,196.58 万元。

注 6：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与巨化租赁签订 5,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1,725.00 万元。

注 7：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与浦银租赁签订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10,116.24 万元。

注 8：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与华融租赁签订 1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3 年 1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 月 10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9,121.71 万元。

注 9：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与中航租赁签订 2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21825.16 万元。

注 10：本公司、李保平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与远东宏信签订 10,5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15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11,090.63 万元。

注 11：本公司、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与成都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 33,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 40,000 万元（含 50% 保证金）。

注 12：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与浦发银行渭南分行签订最高额 18,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8,000 万元。

注 13：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与哈电租赁签订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10,578.45 万元。

注 14：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与海尔租赁签订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2 年 1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5,592.21 万元。

注 15：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与兰银租赁签订 10,896.28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1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8 月 1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1,297.83 万元。

注 16：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与兰银租赁签订 15,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宏能煤业自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宏能煤业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11,765.54 万元。

注 17：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与恒丰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 21,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龙门煤化以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注 18：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3 年 4 月 6 日与长安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 13,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3 年 4 月 6 日至 2024 年 4 月 5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3,000 万元。

注 19：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与长安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 1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4 月 9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注 20：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与长安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 2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

注 21：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与重庆银行西安分行签订 13,3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1 年 9 月 28 日至 2024 年 9 月 2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2,700 万元。

注 22：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与广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签订最高额 5,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工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5 月 24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10,000 万元（50%保证金）。

注 23：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与鄂尔多斯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订 3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本公司以所持内蒙古黑猫 50%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

注 24：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与交通银行内蒙古分行签订最高额 36,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内蒙古黑猫以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5,494 万元。

注 25：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与东方圣城签订 5,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1 年 1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 月 27 日期间的融资租赁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应付租赁款总额为 1,289.12 万元。

注 26：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与兰州银行山丹支行签订 55,000 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宏能煤业以采矿权及土地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以持有宏能煤业的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为宏能煤业在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8 年 2 月 1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宏能煤业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44,397.2 万元。

注 27：本公司、内蒙古黑猫、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与西安银行高新支行签订 2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2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

本公司、内蒙古黑猫、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与西安银行高新支行签订最高额 5,000 万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4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应付票据余额为 10,000 万元（50% 保证金）。

注 28：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黄河销售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与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签订 3,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黑猫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850 万元。

注 29：本公司、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黄河销售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与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签订 4,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内蒙古黑猫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至 2024 年 2 月 1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黑猫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550 万元。

注 30：宏能煤业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与浦发银行渭南分行签订 10,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西管污水自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与浦发银行渭南分行签订最高额 1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污水处理厂自 2020 年 5 月 8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污水处理厂以其厂区土地、地面建筑物及生产用机器设备为抵押物。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污水处理厂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8,600 万元。

注 31：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与长安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 2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紫兆装备土地房产抵押 2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20,000 万元（50% 保证金）。

注 32：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与浦发银行渭南分行签订最高额 8,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8,000 万元。

注 33：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与宁夏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 7,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7,000 万元。

注 34：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与光大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 4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40,000 万元（50% 保证金）。

注 35：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与韩城农商行签订最高额 2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19,600 万元。

注 36：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与中国银行韩城行签订最高额 3,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 月 17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注 37：黄河矿业、李保平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与中信银行渭南分行签订最高额 9,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3 年 2 月 11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黄河置业以商会大厦为此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9,000 万元。

注 38：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3 年 6 月 2 日与交通银行渭南分行签 12,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5 月 3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为 9,000 万元（50% 保证金）。

注 39：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与兴业银行渭南分行签订最高额 4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2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30,000 万元（50% 保证金）。

注 40：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与恒丰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 8,5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8,000 万元。

注 41：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与浙商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 2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20,000 万元（50% 保证金）。

注 42：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与广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签订最高额 14,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23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

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14,000万元（50%保证金）。

注43：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2022年9月1日与北京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20,0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10,000万元。

注44：黄河矿业、李保平、刘花茹于2022年12月14日与甘肃银行张掖分行签订10,000万元的保证合同，为宏能煤业自2022年12月14日至2023年12月14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宏能煤业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10,000万元。

注45：李保平于2023年1月13日与农业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2,0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3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2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东岭物资于2022年9月7日与农业银行韩城市支行营业部签订最高额19,0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2年9月7日至2023年9月6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本公司以机器设备及设施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注46：李保平于2023年3月23日与农业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最高额5,5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3年3月23日至2024年3月22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东岭物资于2022年9月7日与农业银行韩城市支行营业部签订最高额19,0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2年9月7日至2023年9月6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5,500万元。

注47：李保平2022年12月12日与农业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最高额7,8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2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1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东岭物资于2022年12月12日与农业银行韩城市支行签订最高额19,0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2年9月7日至2023年9月6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7,800万元。

注48：李保平、刘花茹、海燕新能源于2023年5月31日与西安银行高新支行签订10,0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3年6月8日至2024年6月7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10,000万元。

注49：李保平、刘花茹、海燕新能源于2022年9月8日与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20,000万保证合同，为龙门煤化自2022年9月8日至2023年4月4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60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龙门煤化在此额度内应付票据余额为20,000万元（50%保证金）。

注50：黄河矿业、海燕新能源、李保平、刘花茹于2022年9月7日与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16,000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22年9月7日至2023年5月5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应付票据余额为16,000万元（50%保证金）。

注 51：黄河矿业、四平旭升、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与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80,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2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本公司以持有的 49% 建新煤化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40,000 万元。

注 52：黄河矿业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与韩城农村商业银行签订 2,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注 53：宏能煤业、李保平、刘花茹于 2023 年 6 月与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38,000 万元保证合同，为新疆黑猫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6 年 6 月 28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新疆黑猫在此额度内的借款余额为 38,0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7	178.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紫兆装备	5,864,151.05	0.00	266,253.05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伟山机械	0.00	0.00	85,990.00	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陕汽物流园	683,192.62	54,793.78
应付账款	伟山机械	273,890.00	145,446.01
应付账款	紫兆装备	2,808,378.32	20,568,575.67
其他应付款	黄河矿业	40,000,000.00	215,070,746.57

合同负债	龙门陕汽物流园	52,028.97	28,070.04
应付账款	物资再生	21,796,479.21	29,755,949.54
应付账款	黄河矿业	1,303,180.40	3,670,786.4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相关事项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万元)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龙门煤化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三期) 租赁款	9,955.68	2022.1.24-2025.1.24	
龙门煤化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二期) 租赁款	5,374.45	2019.12.12-2022.12.12	

龙门煤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短期借款	15,000.00	2020.12.28-2022.9.27	
龙门煤化	成都银行西安经济开发区支行短期借款、应付票据	33,000.00	2022.6.13-2023.6.12	50%保证金
龙门煤化	西安银行电子五路支行短期借款	20,000.00	2021.11.25-2022.11.24	
龙门煤化	西安银行大学南路支行应付票据	5,000.00	2021.11.22-2022.11.21	50%保证金
龙门煤化	上海浦发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融资行）应付票据	18,000.00	2019.3.27-2022.3.27	50%保证金
龙门煤化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城市支行短期借款	20,000.00	2021.9.26-2022.9.23	
龙门煤化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城市支行短期借款	23,000.00	2022.4.6-2023.4.3	
龙门煤化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长期借款	13,100.00	2021.9.28-2024.9.28	
龙门煤化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支）行应付票据	20,000.00	2022.3.8-2024.3.8	
龙门煤化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一期）+（二期）租赁款	3,502.31	2017.9.28-2023.6.21	
龙门煤化	富邦华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2021.12.8-2023.12.31	
龙门煤化	中信银行韩城市支行	7,500.00	2022.2.25-2023.2.11	
内蒙古黑猫	巨化集团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赁款	3,620.87	2021.5.18-2024.5.20	
内蒙古黑猫	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3租赁款	7,659.35	2021.8.30-2023.8.30	
内蒙古黑猫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长期借款	36,000.00	2020.4.28-2028.10.28	
内蒙古黑猫	鄂尔多斯银行呼和浩特分行长期借款	30,000.00	2021.11.9-2025.11.18	
内蒙古黑猫	东方圣城租赁有限公司租赁款	3,262.25	2021.1.21-2024.1.21	
内蒙古黑猫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款	6,325.31	2021.4.23-2023.4.23	
内蒙古黑猫	甘肃兰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二期租赁款	2,527.32	2020.7.27-2022.7.18	
内蒙古黑猫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赁款	1,458.98	2020.4.30-2023.4.30	
内蒙古黑猫	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3,000.00	2020.12.9-2023.12.8	
内蒙古黑猫	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4,000.00	2021.2.2-2024.2.1	
内蒙古黑猫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775.00	2022.2.11-2024.2.11	
宏能煤业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	60,115.00	2022.3.15-2024.3.1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①除煤炭和煤化工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仅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资产全部位于中国内地，收入亦主要来自中国内地，因此无需按经营分部披露分部信息。

②地区信息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40,281,368.22	2,544,926,291.82
合计	2,940,281,368.22	2,544,926,291.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40,291,830.43

1年以内小计	2,940,291,830.43
减：坏账准备	10,462.21
合计	2,940,281,368.22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单位资金往来	2,940,197,320.87	2,544,897,107.08
备用金	94,509.56	38,231.23
合计	2,940,291,830.43	2,544,935,338.3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046.49			9,046.4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15.72			1,415.7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0,462.21			10,462.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46.49	1,415.72				10,462.21
合计	9,046.49	1,415.72				10,462.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74,072,831.39		5,674,072,831.39	6,144,670,780.43		6,144,670,780.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95,846,009.14		1,995,846,009.14	1,781,645,743.35		1,781,645,743.35
合计	7,669,918,840.53		7,669,918,840.53	7,926,316,523.78		7,926,316,523.7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黑猫化工	683,597,949.04		683,597,949.04	0.00
黑猫气化	96,403,297.00			96,403,297.00
污水处理厂	54,956,754.05			54,956,754.05
新丰科技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内蒙古黑猫	2,942,797,407.74			2,942,797,407.74
久运春	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华运物流	6,827,838.49			6,827,838.49
黄河销售	50,000,000.00			50,000,000.00
龙门煤化	2,142,643,100.00			2,142,643,100.00
新疆黑猫	10,000,000.00	202,000,000.00		212,000,000.00
宏能煤业	6,473,420.97			6,473,420.97
宏能昌盛	971,013.14			971,013.14
合计	6,144,670,780.43	213,000,000.00	683,597,949.04	5,674,072,831.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建新煤化	1,781,645,743.35			214,200,265.79						1,995,846,009.14	
小计	1,781,645,743.35			214,200,265.79						1,995,846,009.14	
合计	1,781,645,743.35			214,200,265.79						1,995,846,009.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6,522,673.56	1,333,735,471.14	1,553,077,244.40	1,477,289,107.86
其他业务	30,230,782.08	41,196,670.92	65,530,192.71	94,793,277.01
合计	1,466,753,455.64	1,374,932,142.06	1,618,607,437.11	1,572,082,384.8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200,265.79	162,007,753.21
票据贴现息	-13,906,979.00	-5,296,171.68
资金拆借利息	22,816,815.08	0.00
理财产品收益	0.00	11,137,339.19
合计	223,110,101.87	167,848,920.7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59,284.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49,016.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8,821.1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149,70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575.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5,143.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785.28
合计	-1,558,646.7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3%	-0.03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1%	-0.03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林兴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